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江苏斑马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 亿米
高端纺织面料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江苏斑马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4 年 8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江苏斑马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 亿米高端纺织面料项目		
项目代码	2402-320981-89-01-693774		
建设单位联系人	杭彩红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江苏省（自治区）东台市/县（区）富安镇乡（街道）印刷包装机械产业园 1808 号（具体地址）		
地理坐标	（ 120 度 29 分 29.258 秒， 32 度 39 分 34.641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751 化纤织造加工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四、纺织业 17”中“28 化纤织造及印染精加工 175*”中的“有喷水织造工艺的”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东台市行政审批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东行审投资备〔2024〕305 号
总投资（万元）	100000	环保投资（万元）	500
环保投资占比（%）	0.5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60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文件名称：《东台市富安镇工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2022年）》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规划环评名称：《东台市富安工业园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机关：盐城市东台生态环境局		

情况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东台市富安工业园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东环〔2013〕127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东台市富安镇工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2022 年）》相符性分析：		
	为带动富安镇经济发展，2022 年 7 月东台市富安镇工业园区进行了控制性详细规划。控规编制范围为东台市富安镇工业园区，四至范围：东至创园路，西至串场河，南至迎宾大道，北至四浅沟，规划总用地面积约 268.31 公顷。		
	本项目位于富安镇印刷包装机械产业园 1808 号，在富安工业园内，项目选址为一类工业用地，据此分析，项目建设符合《东台市富安镇工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2022 年）》。		
	《东台市富安工业园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东台市富安工业园，东台市富安工业园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获东台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东台市富安工业园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东环〔2013〕127 号），东台市富安工业园位于东台市富安镇境内，启动区面积 4 平方公里，东至沿海高速，西至串场河，南至富唐路，北至富许路。沿海高速以东 5 平方公里为发展预留地，控制面积四至为：东至头富公路，西至沿海高速，南至富唐路，北至富许公路。对富安工业园的产业定位为：机械电子、新能源、新材料、轻纺。对照《关于东台市富安工业园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 查意见》（东环〔2013〕127 号）：“（二）进一步明确入区项目环境准入条件。其中新材料、新能源行业严禁涉及化工生产工序的项目入园；机械行业禁止冶炼、铸造、电镀、酸洗、磷化等工序，有机废气排放量应严格控制在环评报告书提出的控制值内；电子行业不涉及线路板生产并禁止排放重金属，纺织行业不得建设印染工序。入区的企业禁止使用、排放氟化物等对蚕桑敏感的物质，避免对桑蚕养殖带来影响”。		
	本项目属于 C1751 化纤织造加工，属于轻纺，符合富安工业园的产业定位。本项目不涉及化工生产工序，不使用、排放氟化物，因此，项目不在园区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内，不属于禁止引入类项目，同时本项目有机废气经治理后废气排放总量在环评报告书提出的控制值余量范围内。本项目与富安工业园土地利用规划图位置关系见附图 3。		
	表 1-1 与《东台市富安工业园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		
	《东台市富安工业园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相关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园区规划和开发建设应符合东台市总体规划、富安镇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以污	符合

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等，优化园区用地布局。设置合理的空间防护距离，工业用地设置必要的缓冲带，缓冲带内禁止新建学校、医院、集中居住区等环境敏感目标，不得进行桑树种植和桑蚕养殖，区内企业卫生防护距离设置应符合要求。	水处理站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勘查，卫生防护距离范围无居民、医院、学校等环境敏感点，今后也不得新建居民区、医院、学校等环境敏感点。	
进一步明确入区项目环境准入条件。其中新材料、新能源行业严禁涉及化工生产工序的项目入园；机械行业禁止冶炼、铸造、电镀、酸洗、磷化等工序，有机废气排放量应严格控制在环评报告书提出的控制值内；电子行业不涉及线路板生产并禁止排放重金属，纺织行业不得建设印染工序。入区的企业禁止使用、排放氟化物等对桑蚕敏感的物质，避免对桑蚕养殖带来影响。	本项目为 C1751 化纤织造加工，不涉及禁止入园的工序，不涉及印染工序，且本项目已在东台市行政审批局备案（东行审投资备〔2023〕1556 号）。	符合
制定园区集中供热方案，自建锅炉的企业应进行改造，使用天然气等清洁能源，过渡期应加强烟气除尘脱硫治理，确保达标排放。	不涉及	符合
完善环保相关基础设施的建设，加快富安工业园污水管网的建设。富安镇工业污水处理厂现有污水处理能力不能满足富安工业园的要求，应在核实规划实施过程中污水排放量增加的基础上，制定分期扩建污水处理厂的方案，严格管理入区企业废水，禁止直接排放。	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全部回用，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富安镇工业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最终排入四中沟。	符合
园区发展应考虑与东台市其他工业园区差异化发展，重点围绕蚕茧纺织品上下游产业链，园区轻纺产业应优先考虑镇区纺织和茧丝绸加工企业的搬迁，适当引进产业升级的高端纺织品项目。同时园区应坚持循环经济和生态园区建设理念，入区企业应采取先进的生产工艺、设备，清洁生产水平须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本项目为年产 1.2 亿米高端纺织面料项目，企业采取先进的生产工艺、设备，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符合
园区应按高标准、高起点的发展要求，本着“清洁生产、源头控制”的原则，区内企业所采用的生产工艺和污染治理工艺须达同类国际水平，至少是国内先进水平。在园区内大力推行 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和清洁生产审核制度，并构建生态循环经济。园区和入区企业应配备环保专职人员，对园区及入区企业污染源及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转状况进行监督性监测，按规范要求完善环境监测计划，开展日常环境监测。	本项目建成后，将按规范要求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开展日常环境监测。	符合
园区规划实施中新增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的排放总量应按照国家有关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要求严格执行。园区内现有企业须切实开展总量减排工作，同时严格控制入驻企业的污染物总量，确保园区内主要污染物满足总量控制指标要求，实现区域环境可持续发展。	本项目新增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按照国家有关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要求严格执行，总量向管理部门申请后实施。	符合
高度重视并切实加强园区环境安全管理工作，建立有针对性的风险防范体系，加强环境安全管理，配备应急设施、设备与材料、应急环境监测等，东台市富安工业园管理层成立环境风险应急控制指挥中心，园区内各企业成立环境风险应急控制指挥部，存在事故风险的车间或分厂成立风险应急控制指挥小组，制定详	本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制定企业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实战演练，防止产生事故危害。	符合

	细的园区及企业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实战演练，防止产生事故危害。	
	综上，本项目与《东台市富安工业园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查意见相符。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新型装饰材料制造项目，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2019 年修订本）》中 C1751 化纤织造加工。 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规定的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产品不属于规定的限制类和淘汰类产品；同时，本项目不属于《关于发布实施〈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的通知》中“限制用地项目”和“禁止用地项目”，不属于《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限制用地项目”和“禁止用地项目”。对照《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一批、第二批、第三批、第四批），本项目使用的生产设备未涉及国家规定的淘汰限制类。 2、用地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东台市富安工业园，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富安工业园的用地规划。 3、项目“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1）与生态红线相符性 对照《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 号）、《东台市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调整方案》（苏自然资函〔2021〕1059 号），本项目不在当地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内。本项目距离最近的通榆河（东台市）清水通道维护区为 1.12km，项目不在通榆河（东台市）清水通道维护区内。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 号）、《东台市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调整方案》（苏自然资函〔2021〕1059 号）的要求。 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东台市域内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主要为：盐城湿地珍禽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东台市）、江苏黄海海滨家级森林公园、江苏东台永丰省级湿地公园、泰东河西溪饮用水源地保护区，本项目均不在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符合《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 号）要求。	

(2) 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

根据《2023 年东台市环境质量公报》，市区空气质量指数优良天数(AQI≤100) 306 天，优良率 83.3%，PM_{2.5} 浓度均值为 30.7μg/m³，是盐城市唯一双达省市考核目标地区。对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 1 中二级标准，二氧化硫、二氧化氮、一氧化碳、PM_{2.5} 和 PM₁₀ 年均值均达标，臭氧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为 163μg/m³。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 判定标准，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在落实好东台市制定的达标整治方案的情况下，大气环境质量能够得到明显改善。与 2022 年相比，环境空气质量总体有所上升，市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的百分率为 83.8%，较 2022 年上升 0.5 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优秀天数上升 3.4%，良好天数下降 1.1%，轻度污染天数下降 5.5%，中度污染天数上升 16.7%，重度污染天数及严重污染天数与上年相同，皆为 0。东台市已制定达标整治方案，在落实好相关要求的情况下，大气环境质量能够得到明显改善。

本项目建成后，区域环境质量可以满足相应功能区要求，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

(3) 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的水、电、天然气及原辅料均供应充足，不涉及稀缺资源。企业工艺设备选用了高效、先进的设备，提高了生产效率，减少了原料的用量和废物的产生量。综合以上分析，本项目不会突破当地资源利用上限。

(4) 负面清单相符性

本次环评对照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进行说明，具体见表 1-3。

表1-3 本项目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序号	内容	相符性分析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24年本)	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符合该文件要求。
2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	本项目不在国家《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中，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3	《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	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中，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4	《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一批、第二批、第三批、第四批）	本项目拟上的设备对照《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一批、第二批、第三批、第四批），使用的生产设备未涉及国家规定的淘汰限制类。
5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	经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本项目不在其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中，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6	《东台市富安工业园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禁止类准入清单	本项目不在其禁止类准入清单中，符合该报告书的要求。
7	《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	本项目不属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禁止类，符合文件要求。

表1-4 本项目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相符性分析

序号	管控条款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港口布局规划和《江苏省沿海港口布局规划（2015-2030年）》《江苏省内河港口布局规划（2017-2035年）》以及我省有关港口总体规划的码头项目，禁止建设未纳入《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的过长江干线通道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码头及过长江干线通道项目。	相符
2	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严格执行《风景名胜区条例》《江苏省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禁止在国家级和省级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项目。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由省林业局会同有关方面界定并落实管控责任。	本项目位于东台市富安镇印刷包装机械产业园1808号，不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不在国家级和省级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	相符
3	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的决定》，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项目，以及网箱养殖、畜禽养殖、旅游等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扩建对水体污染严重的投资建设项目，改建项目应当削减排污量。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准保护区由省生态环境厅会同水利等有关方面界定并落实管控责任。	本项目位于东台市富安镇印刷包装机械产业园1808号，不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不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	相符
4	严格执行《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管理暂行办法》，禁止在国家级和省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围湖造田、围海造地或围填海等投资建设项目。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法》《江苏省湿地保护条例》，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挖沙、采矿，以及任何不符合主	本项目位于东台市富安镇印刷包装机械产业园1808号，不在国家级和省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不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	相符

	体功能定位的投资建设项目。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国家湿地公园分别由省农业农村厅、省林业局会同有关方面界定并落实管控责任。		
5	禁止违法利用、占用长江流域河湖岸线。禁止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和保留区内投资建设除事关公共安全及公众利益的防洪护岸、河道治理、供水、生态环境保护、巷道整治、国家重要基础设施以外的项目。长江干支流基础设施项目应按照《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和生态环境保护、岸线保护等要求，按规定开展项目前期论证并办理相关手续。禁止在《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及湖泊保护区、保留区内投资建设不利于水资源及自然生态保护的项目。	本项目位于东台市富安镇印刷包装机械产业园 1808 号，不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和岸线保留区内，不在《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保护区、保留区内。	相符
6	禁止未经允许在长江干支流及湖泊新设、改设或扩大排污口。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富安镇工业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不新设排污口。	相符
7	禁止长江干流、长江口、34 个列入《率先全面禁捕的长江流域水生生物保护区名录》的水生生物保护区以及省规定的其它禁渔水域开展生产性捕捞。	本项目不属于生产性捕捞。	相符
8	禁止在距离长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长江干支流一公里按照长江干支流岸线边界（即水利部门河道管理范围边界）向陆域纵深一公里执行。	本项目国民经济行业类别属于 C1751 化纤织造加工，不属于化工项目。	相符
9	禁止在距离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本项目不属于尾矿库、冶炼渣库和林石膏库项目。	相符
10	禁止在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内开展《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禁止的投资建设活动。	本项目位于东台市富安镇印刷包装机械产业园 1808 号，不在江苏省政府公布的江苏省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内。	相符
11	禁止在沿江地区新建、扩建未纳入国家和省布局规划的燃煤发电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燃煤发电项目。	相符
12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合规园区名录按照《〈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合规园区名录》执行。	本项目不属于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	相符
13	禁止在取消化工定位的园区（集中区）内新建化工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化工项目。	相符
14	禁止在化工企业周边建设不符合安全距离规定的劳动密集型的非化工项目和其他人员密集的公共设施项目。	本项目周边无化工企业。	相符
15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尿素、磷铵、电石、烧碱、聚氯乙烯、纯碱新增产能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尿素、磷铵、电石、烧碱、聚氯乙烯、纯碱新增产能项目。	相符
16	禁止新建、改建、扩建高毒、高残留以及对环境影响大的农药原药（化学合成类）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农药、医药和染料	本项目不属于农药原药项目，不属于农药、医药和染料中间体化工项目。	相符

	中间体化工项目。		
17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禁止新建独立焦化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不属于独立焦化项目。	相符
18	禁止新建、扩建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明确的限制类、淘汰类、禁止类项目，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以及明令淘汰的安全生产落后工艺及装备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中的限制类、淘汰类、禁止类项目。	相符
19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项目。	相符

(5) 与《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20]49号)文相符性分析

表 1-5 本项目与江苏省“三线一单”分区管控方案相符性分析

序号	项目	要求	相符性分析
1	空间布局约束	1. 按照《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号)、《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号)，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以保障和维护生态功能为主线，统筹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空间管控制度，确保全省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切实维护生态安全。全省陆域生态空间总面积23216.24平方公里，占全省陆域国土面积的22.49%。其中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陆域面积为8474.27平方公里，占全省陆域国土面积的8.21%；生态空间管控区域面积为14741.97平方公里，占全省陆域国土面积的14.28%。 2. 牢牢把握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战略导向，对省域范围内需要重点保护的岸线、河段和区域实行严格管控，管控排放量大、耗能高、产能过剩的产业，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 3. 大幅压减沿长江干支流两侧1公里范围内、环境敏感区域、城镇人口密集区、化工园区外和规模以下化工生产企业，着力破解“重化围江”突出问题，高起点同步推进沿江地区战略性转型和沿海地区战略性布局。 4. 全省钢铁行业坚持布局调整和产能整合相结合，坚持企业搬迁与转型升级相结合，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实施跨地区、跨所有制的兼并重组，高起点、高标准规划建设沿海精品钢基地，做精做优沿江特钢产业基地，加快推动全省钢铁行业转型升级优化布局。	1、对照《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号)、《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号)，本项目不在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内，与《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相符。 2、本项目国民经济行业类别为 C1751 化纤织造加工，不属于排放量大、耗能高、产能过剩的产业。 3、本项目不属于化工项目。 4、本项目不属于钢铁行业。 5、本项目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

		5. 对列入国家和省规划，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相关法定保护区的重大民生项目、重大基础设施项目（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等），应优化空间布局（选线）、主动避让；确实无法避让的，应采取无害化方式（如无害化穿、跨越方式等），依法依规履行行政审批手续，强化减缓生态环境影响和生态补偿措施。	
2	污染物排放管控	1. 坚持生态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坏，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以环境容量定产业、定项目、定规模，确保开发建设行为不突破生态环境承载力。 2. 2020年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要求：全省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排放总量分别为66.8万吨、85.4万吨、149.6万吨、91.2万吨、11.9万吨、29.2万吨、2.7万吨。	本项目污染物经过环保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
3	环境风险防控	1. 强化饮用水水源环境风险管控。县级以上城市全部建成应急水源或双源供水。 2. 强化化工行业环境风险管控。重点加强化学工业园区、涉及大宗危化品使用企业、贮存和运输危化品的港口码头、尾矿库、集中式污水处理厂、危废处理企业的环境风险防控；严厉打击危险废物非法转移、处置和倾倒行为；加强关闭搬迁化工企业及遗留地块的调查评估、风险管控、治理修复。 3. 强化环境事故应急管理。深化跨部门、跨区域环境应急协调联动，分区域建立环境应急物资储备库。各级工业园区（集聚区）和企业的环境应急装备和储备物资应纳入储备体系。 4. 强化环境风险防控能力建设。按照统一信息平台、统一监管力度、统一应急等级、协同应急救援的思路，在沿江发展带、沿海发展带、环太湖等地区构建区域性环境风预警应急响应机制，实施区域突发环境风险联防联控。	1、本项目不在东台市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2、本项目国民经济行业类别为 C1751 化纤织造加工，不属于化工行业。 3、本环评要求项目建成后投产前，编制环境应急预案，并开展环境应急演练；项目投产后按要求建立环境保护监测制度、档案台账，并设专人管理，资料至少保存五年。
4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 水资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到2020年，全省用水总量不得超过524.15亿立方米。全省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达到国家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考核要求。到2020年，全省矿井水、洗煤废水70%以上综合利用，高耗水行业达到先进定额标准，工业水循环利用率达到90%。 2. 土地资源总量要求：到2020年，全省耕地保有量不低于456.87万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390.67万公顷。 3. 禁燃区要求：在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应当在城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内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或者其他清洁能源。	1、本项目不占用耕地。 2、项目所在位置不属于禁燃区。

(6) 本项目与《盐城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盐环发〔2020〕200号)相符性分析

表 1-7 本项目与盐城市“三线一单”分区管控方案相符性分析

序号	项目	要求	相符性分析
1	空间布局约束	(1) 严格执行《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苏政发〔2020〕49号)附件3江苏省省域生态环境管控要求中“空间布局约束”的相关要求。 (2) 严格执行《盐城市“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工作方案》(盐政办发〔2017〕34号)《盐城市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盐政发〔2016〕63号)《盐城市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盐政发〔2019〕24号)《盐城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盐政发〔2017〕56号)等文件要求。 (3) 禁止引进列入《盐城市化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5年本)》(盐政办发〔2015〕7号)淘汰类的产业。 (4) 根据《盐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盐城市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盐政发〔2019〕24号),优化化工产业布局,关闭响水生态化工园区,取消阜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化工产业定位,依法依规逐步退出园区内化工生产企业。到2020年10月底前,城市主城区范围内钢铁、水泥、焦化、石化、化工、有色、平板玻璃等重污染企业基本实施关停或搬迁。	1、对照《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号)、《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号),本项目不在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内,与《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相符。 2、本项目严格执行《盐城市“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工作方案》(盐政办发〔2017〕34号)《盐城市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盐政发〔2016〕63号)《盐城市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盐政发〔2019〕24号)《盐城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盐政发〔2017〕56号)等文件要求。 3、本项目国民经济行业类别为C1751 化纤织造加工,不属于化工项目。 4、本项目位于东台市富安镇集贤村六组,国民经济行业类别为C1751 化纤织造加工,不属于钢铁、水泥、焦化、石化、化工、有色、平板玻璃等重污染企业。
2	污染物排放管控	(1) 坚持生态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坏,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以环境容量定产业、定项目、定规模,确保开发建设行为不突破生态环境承载力。 (2) 依据《盐城市生态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盐政办发〔2017〕8号),2020年盐城市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VOCs 排放量不得超过12.97万吨/年、1.61万	本项目建成后废气污染物排放量申请总量,在东台市区域内平衡,固废零排放。坚持生态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坏,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以环境容量定产业、定项目、定规模,确保开发建设行为不突

		吨/年、4.60万吨/年、0.42万吨/年、3.58万吨/年、3.67万吨/年、3.23万吨/年、9.73万吨/年。	破生态环境承载力。
3	环境风险防控	(1) 严格执行《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苏政发〔2020〕49号)附件3江苏省省域生态环境管控要求中“环境风险防控”的相关要求。 (2) 强化饮用水水源环境风险管控,建成应急水源工程。 (3) 落实《盐城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盐政办发〔2014〕116号)的要求。 (4) 完善废弃危险化学品等危险废物(以下简称“危险废物”)、重点环保设施和项目、涉爆粉尘企业等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的责任体系、制度标准、工作机制;重点加强化学工业园区、涉及大宗危化品使用企业、贮存和运输危化品的港口码头、尾矿库、集中式污水处理厂、危废处理企业的环境风险防控;建立覆盖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转移、运输、利用、处置等全过程的监督体系,严厉打击危险废物非法转移、处置和倾倒行为。	1、本项目不在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内,与《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相符。 2、本项目不在东台市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3、本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制定企业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实战演练,防止产生事故危害。 4、项目不涉及使用危险化学品等危险废物。
4	资源利用效率	(1) 依据《江苏省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纲要(2016-2020年)》(苏水资〔2017〕12号)、《省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考核联席会议关于下达2020年和2030年全省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控制指标的通知》(苏水资联〔2016〕5号)、《盐城市水资源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盐城市“十三五”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盐水管委〔2017〕3号)、《盐城市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2017-2025)》等相关要求,2020年盐城市用水总量不得超过57.24亿立方米,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率达到28%,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率达到23%,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0.63。 (2) 依据《江苏省国土资源厅关于预下达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主要指标的通知》(苏国土资发〔2016〕277号),2020年盐城市耕地保有量不得低于81.53933万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72.08653万公顷。	本项目不涉及稀缺资源,不属于高耗水行业,本项目建设用地为工业用地,不涉及占用基本农田。
(12) 与江苏省《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意见》相符性分析			
表 1-13 与江苏省《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意见》相符性			
序号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对不符合要求的“两高”项目,坚决停批停建。对大气环境质量未达标的地区,实施更加严格的污染物总量控制。加快改造环保、能效、安全不达标的火电、钢铁、石化、有色、化工、建材	本项目不涉及“两高”,不涉及火电、钢铁、石化、有色、化工、建材	相符

		等重点企业，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化解过剩产能，对能耗占比较高的重点行业和数据中心实施节能降耗。	等行业，不属于落后和过剩产能	
	2	强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完善“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衔接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和用途管制要求。落实以环评制度为主体的源头预防体系，严格规划环评审查和项目环评准入。开展国土空间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将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图斑”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保障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用地。	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管控要求	相符
	3	加强重金属污染治理。实施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在重点地区重点行业实施一批重金属减排工程，到2025年，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比2020年下降5%以上。完善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清单，坚决淘汰超限值排放重金属项目。推动铅、锌、铜冶炼企业和电镀行业等生产工艺设备提升改造。开展以铅锌等有色采选和冶炼、硫酸、磷肥、无机化工等行业企业废水总磷深度治理。加快推进电镀企业入园，实施电镀园区废水提标改造与深度治理。	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排放，不涉及冶炼和电镀	相符
	综上分析，本项目符合国家及江苏省产业政策的有关规定。			

二、建设工程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1、项目由来

江苏班马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位于东台市富安镇富安镇印刷包装机械产业园 1808 号。为加强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的愿望，采用先进而实用的技术、生产设备和科学经营管理方法江苏班马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000 万元，新增用地约 40 亩，新建厂房约 3.6 万平方米，租用江苏鸿禧科技有限公司土地约 50 亩，租用厂房约定型 1.7 万平方米。购置高速智能喷水织机（入纬率>900 米/分钟）智能倍捻机、倒筒机、整经机、自动穿经机、污水处理等设备，外购化纤丝等为原材料，建设年产 1.2 亿米高端纺织面料项目。

本项目已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在东台市行政审批局备案，备案证号：东行审投资备（2024）305 号。项目代码：2402-320981-89-01-69377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建设过程中或建成投产后可能对环境产生影响的新建、扩建、改建、迁建、技术改造项目及区域开发建设项目，必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版）》，本项目属于“十四、纺织业 17”中“28 化纤织造及印染精加工 175*”中的“有喷水织造工艺的”，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我单位接受委托后，认真研究该项目有关材料，进行实地踏勘，收集和核实了有关材料，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交建设单位，供主管部门审查批准，为项目的工程设计、施工和建成后的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2、主要产品及产能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1。

表 2-1 本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	设计能力	工程时数（h）
1	化纤布织造生产线	仿真丝面料	门幅 200m，克重 250g/m 匹长 150m	1.2 亿米	7200

3、项目组成

本项目工程内容主要有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及依托工程等。
项目各工程具体内容见表 2-3。

表 2-3 项目组成表

类别	名称	建设内容和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1#车间	占地面积 7169m ² ，高度 21m，1F	租用江苏鸿禧科技有限公司车间，租用后需对车间进行局部拆除改造
	2#车间	占地面积 6922m ² ，高度 21m，1F	租用江苏鸿禧科技有限公司车间，租用后需对车间进行局部拆除改造
	3#车间	占地面积 7477.92m ² ，3F	新建
	4#车间	占地面积 6238.92m ² ，3F	新建
	办公楼	占地面积 1001m ² ，3F	日常办公，租用江苏鸿禧科技有限公司办公楼
	污水处理站	占地面积 903m ² ，2F（地上一层、地下一层）	新建
贮运工程	原料存放区		
	成品存放区		
公用工程	给水	61256.01t/a	来自市政自来水管网
	排水	生活污水 1200t/a	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由富安镇工业污水处理厂接管后集中处理，达标尾水排入四中沟
	供电	2000kwh/a	富安镇区供电所
	消防	2 座消防水池，分别 1 座占地面积 16m ² 消防泵房	地上建筑
	事故池	150m ³ ，位于污水处理站-1F	地下建筑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富安镇工业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最终排入四中沟，化粪池 10m ³	新建
		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设计处理能力 3300m ³ /d	新建
	噪声治理	隔震降噪、合理布局、加强绿化等	新建
	固废治理	一般固废仓库 20m ²	新建
		危废仓库 20m ²	新建

4、主要生产设施及设施参数

本项目生产设施及设施参数见表 2-4。

表 2-4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及设备参数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规格	数量（台/套）	备注
1	络丝机	SGD268/128 锭	50	外购

2	倍捻机	310C、310G	500	外购
3	倒筒机	/	30	外购
4	整经机	2300-800	30	外购
5	电加热定型机	KS1.7-5.6	5	外购
8	自动穿经机	HDS5800	10	外购
9	喷水织机	RFJW05-230	600	外购
10	空压机	XS-50	10	外购
11	污水处理设备	HDF-1200m ³ /天	3	外购
12	格栅	地下式砖混结构，平面尺寸为2.4m×1.2m×125m，内深度1.0m	1	外购
13	隔油池	地下式砖混结构，隔油池有效容积150m ³ ，平面尺寸8m×7m，总深4.4m，内深度3.73m，分二道隔油	1	外购
14	污泥浓缩池	地下式钢砼结构，将平面尺寸16m×15m，内深度3.75m，有效水深2.8m，有效容积180m ³	1	外购
15	废水调节池	地下式砖混结构，废水调节池平面尺寸20m×12m，总内深3.8m，有效深度2.8m，有效容积630m ³ ，水力停留时间约为4.2h	1	外购
16	中间水池	地下式砖混结构，16m×8.5m，总内深3.75m，有效水深3.5m，有效容积450m ³ ，水力停留时间约为3.0h	1	外购
17	清水池	地下式砖混结构，16m×8.5m，总内深3.75m，有效水深3.5m，有效容积450m ³ ，水力停留时间约为3.0h	1	外购
18	压力式机械过滤器	钢制 Φ2000mm，H=3900mm，钢板厚8mm	1	外购
19	高压隔膜压滤机	40m ³ ，3KW，自动拉板	1	外购
20	压力式精密过滤器	Q=30m ³ /h，Φ1600mm，H=3400mm	1	外购
21	气浮池	13.8mL×3.4mB×3mH，外围钢板厚8mm，内部隔板4~8mm	1	外购

*注：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版）、《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一批）、《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二批）、《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三批）、《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四批）、《限期淘汰产生严重污染环境的工业固体废物的落后生产工艺设备名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1 年第 25 号），本项目生产设备均不属于其中的淘汰或落后设备。

5、主要原辅材料的种类和用量

（1）主要原辅料用量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种类和用量见表 2-5。

表 2-5 全厂主要原辅材料用量一览表

材料名称		重要组分、规格、指标	年用量 (t/a)	最大贮存量 (t)	来源及运输	用途	储存地点
原辅料	化纤丝	聚酯纤维	16000	500	外购、公	主要原	原料存

					路运输	料	放区
	润滑油	矿物油, 25kg/桶	1	0.1	外购、公路运输	设备维护	
	聚合氯化铝	20kg/袋	0.06	0.06	外购、公路运输	污水处理	
能源	电	/	2000kwh/a	/	/	/	富安镇区供电所

(2) 主要理化性质

表 2-12 原料理化特性、毒性毒理

原辅材料名称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性	毒理特性
聚酯纤维	聚酯纤维的熔点为 255℃ 左右, 玻璃化温度约 70℃, 具有优秀的阻抗性以及较好的耐腐蚀性, 对弱酸、碱等稳定, 故有着广泛的服用和产业用途。聚酯纤维最大的优点是抗皱性和保形性很好, 具有较高的强度与弹性恢复能力。其坚固耐用、抗皱免烫、不粘毛。	可燃	/
PAC (聚合氯化铝)	聚合氯化铝具有吸附、凝聚、沉淀等性能, 其稳定性差, 有腐蚀性, 如不慎溅到皮肤上要立即用水冲洗干净。生产人员要穿工作服, 戴口罩、手套, 穿长筒胶靴。聚合氯化铝具有喷雾干燥稳定性好, 适应水域宽, 水解速度快, 吸附能力强, 形成矾花大, 质密沉淀快, 出水浊度低, 脱水性能好等优点。用喷雾干燥产品可保证安全性, 减少水事故, 对居民饮用水非常安全可靠。因此, 聚合氯化铝, 又被简称为高效聚氯化铝高效 PAC 或高效级喷雾干燥聚合氯化铝。	不易燃	/
润滑油	油状液体, 淡黄色至褐色, 无气味或略带异味, 带有粘性可用于设备的润滑。闪点: 76℃, 引燃温度: 248℃, 存放于阴凉, 远离火源, 与氧化剂分开存放, 切忌混储, 使用前应先检查包装的完整。	可燃	/

6、项目给排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包括职工生活用水、织造用水。项目所有原辅材料均存放于厂房、仓库内, 因此本项目不考虑初期雨水的收集, 项目不对地面进行清洗, 每日清扫整理。

(1) 给排水

① 给水

A、织造用水

本项目生产用水主要来源于织造工序,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 项目使用的喷水织机用水量为 5.5t/d 台, 项目二期共建设喷水织机 600 台, 则织机用水量 990000t/a, 产品

带走水约占 3%，水量蒸发约占 3%，则损耗量约为织造用水量的 6%，损耗水量为 59400t/a。污泥产生量为 593.35t/a，其中含水率为 60%，即污泥带走水量为 356.01t/a，得到总循环补充用水量为 59756.01t/a。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管道运送到厂区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经过处理后的废水回用于织造生产工序，不外排

B、职工生活用水

本项目定员 100 人，厂区不提供用餐，工作制度为年工作日 300 天，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用水标准，本评价取人员生活用水定额为 50L/人·d，则职工用水量为 1500t/a。

②排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A、职工生活污水

B、本项目定员 100 人，厂区不提供用餐，工作制度为年工作日 300 天，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用水标准，本评价取人员生活用水定额为 50L/人·d，则职工用水量为 1500t/a。生活污水产生系数按 0.8 计算，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200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到富安镇工业污水处理厂，尾水达标排放四中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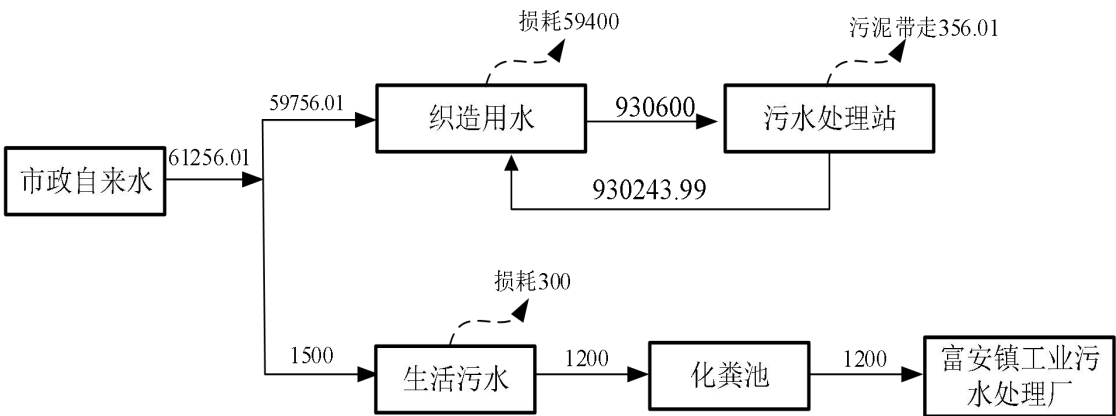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给水平衡图（t/a）

8、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职工人数：本项目劳动定员 100 人，不在厂区内食宿；

作业制度：企业年运行 300 天，三班制，一班 8h，年运行 7200 小时。

9、项目周围环境及总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东台市富安镇印刷包装机械产业园 1808 号，富安工业园内。项目所在地南侧为东台顶星科技和江苏中柔电缆，北侧为居民，东侧为空地，西侧为东台骏兴科技有限公司。

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原则：在满足规划条件基础上，做到功能分区明确，总平面布置紧凑、节约用地；符合各种防护间距，确保生产安全；根据当地的自然条件，做到因地制宜。根据项目构成和布置原则，结构项目内外制约条件，本项目总图布置如下：车间一、车间二租用江苏鸿禧科技有限公司现有厂房，位于本项目厂区东侧。厂区西侧为，污水处理站位于厂区西北侧。

本项目厂区内噪声源主要是倍捻机、整经机、络丝机等设备的运行噪声，距离本项目厂区 50m 范围内的敏感目标位于厂区北侧。项目生产区内高噪声设备主要设置在生产区的中部及西部，且经过厂房隔声和减振垫减振能起到较好的降噪效果。本项目有夜间生产。因此，从对周边敏感目标的噪声影响考虑，本项目项目平面布置及布局具有合理性。

纵观厂区总平面布置图，工艺流程布置合理顺畅，有利于工厂的生产、运输和管理，降低能耗；各分区的布置规划整齐，既方便内外交通联系，又方便原料、产品的运输，平面布置较合理。

本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项目周边环境概况见附图 6，厂区平面布置见附图 5。

一、施工期

1、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简述

本项目新增用地约 40 亩，新建厂房约 3.6 万平方米。建设项目施工建设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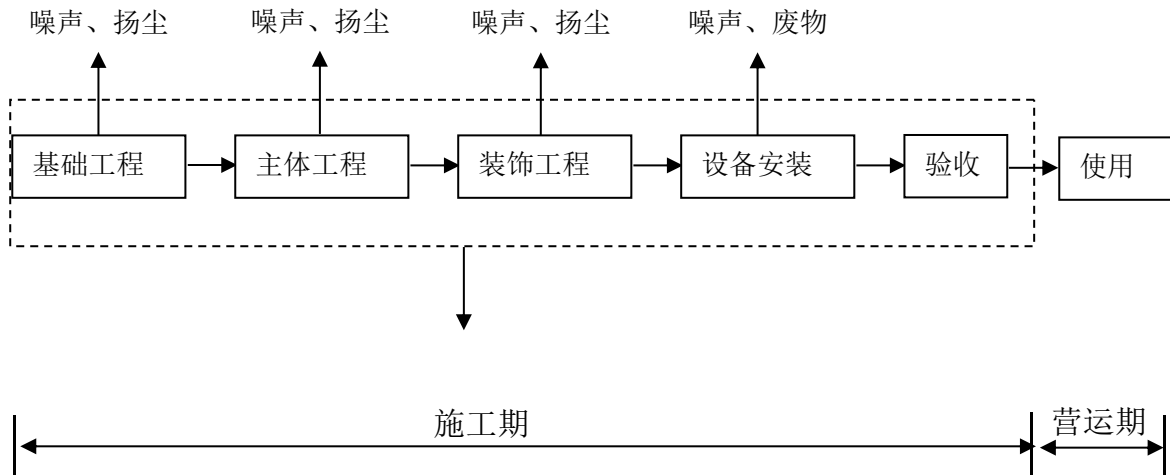


图 2-6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2、主要污染工序及产排污节点分析

施工期主要建设内容为场地平整、打地基和主体工程建设及附属管网敷设等。其对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在：

- (1) 散状物堆积扬尘对局部环境的影响；
- (2) “三材”运输产生的道路扬尘及交通噪声对环境空气和声环境的影响；
- (3) 施工队伍排放的少量生活污水、施工废水对地表水的影响；
- (4) 施工机具产生的机械噪声对区域环境的影响；
- (5) 建筑垃圾、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和一些废弃物对环境的影响；
- (6) 表土开挖会造成一定的水土流失。

3、施工期污染源强分析

废气：

(1) 建筑场地扬尘

施工期间，扬尘主要由以下因素产生：施工场地内地表的挖掘与重整、土方和建材的运输等；干燥有风的天气，运输车辆在施工场地内和裸露施工面表面行驶；运输车辆带到建设场地周围道路上的泥土被过往车辆反复扬起。

（2）施工机械尾气

施工机械产生的尾气主要是石油燃烧的产物，主要成分为 CO、非甲烷总烃、NO_x、SO₂ 等，该类气体属于无组织排放，产生量和施工机械的先进程度和数量有很大关系，本评价不做定量分析。

废水：

（1）施工废水

施工生产废水为砂石料加工系统污水，施工材料被雨水冲刷形成的污水以及施工机械跑、冒、滴、漏的油污随地表径流形成的污水。施工污水的特点是 SS 含量高，且含有一定的油污，肆意排放会造成周边地表水体的污染，必须妥善处置。施工废水及雨水冲刷等水污染源与施工条件、施工方式及天气等诸多因素有关，该类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可回用于场地洒水降尘。

（2）机械动力、运输设备冲洗水

动力、运输设备冲洗废水约 2m³/d，主要污染物为石油类和 SS，其浓度分别约为 30mg/L、600mg/L，经简易沉淀处理后用于场地防尘洒水或回用于车辆清洗，不外排。

（3）生活污水

施工期的生活污水主要源自施工人员。本项目施工高峰期施工人员约 50 人，施工期产生的污水水质参照同类型项目指标，施工人员每天生活用水以 100L/人计，其污水排放系数取 0.8，则项目施工期日排放污水量 4m³/d。施工人员生活污水采取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接管市政管网。施工期生活污水参照低浓度生活污水水质（即悬浮物 220mg/L，COD_{Cr} 300mg/L，TN 40mg/L、NH₃-N 25mg/L、TP 5mg/L）计算，得出施工期生活污水污染负荷，其结果列于表 2-16。

表 2-16 施工期水污染负荷

污染因子	SS	COD _{Cr}	TN	NH ₃ -N	TP
浓度（mg/L）	220	300	40	20	5
污染负荷（kg/d）	0.88	1.2	0.16	0.1	0.02

噪声：

（1）施工机械噪声

施工阶段的主要噪声设备有挖掘机、打桩机、混凝土振捣器、运输车辆等设备，

噪声源强一般在 70~105dB(A)（距设备 10m 处）之间。

（2）运输车辆噪声

施工过程中各种运输车辆的运行，将会引起沿线交通噪声声级的增加，对沿路区域环境噪声有一定影响。施工过程中使用的大型货运卡车，其噪声级可达 100dB(A)，自卸卡车在装卸石料时的噪声级可达 110dB(A)。以上这些影响是间歇性的，将随施工结束而消失，其噪声源及声级程度见表 2-17、2-18。

表 2-17 各施工阶段常见施工机械噪声级

施工阶段	声源	声级/dB (A)
土石方阶段	挖掘机	78~96
	冲击机	95
	空压机	75~85
主体结构阶段	混凝土输送泵	90~100
	振捣棒	100~105
	电锯	100~105
	电焊机	90~95
	空压机	75~85
装修、安装阶段	电钻	80~90
	电锤	75~85
	多功能木工刨	70~80
	无齿锯	85

表 2-18 运输车辆声源情况

施工阶段	运输内容	车辆类型	声级/dBA)
土石方	土方外运	大型载重车	90
结构阶段	钢筋、商品混凝土	混凝土罐车、载重车	80~85
装修阶段	各种装修材料及必要的设备	轻型载重卡车	75

（3）对周围敏感目标的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对项目周围环境尤其是居民影响较大，为降低施工噪声对周边人群的影响，本环评要求采取以下防治措施：

①从声源上控制：建设单位在与施工单位签订合同时，应要求其使用的主要机械设备为低噪声机械设备，例如：选液压机械取代燃油机械。同时，在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应设专人对设备进行定期保养和维护，并负责对现场工作人员进行培训，严格按照操作规范使用各类机械。

②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严禁 22:00~6:00 期间施工，施工避开午休时间；工程必须

夜间施工，必须向有关部门申报，经同意并取得《夜间施工许可证》后在工地进出口和临近居民的地方张贴公告，取得他们的谅解和支持。

③采用距离防护措施：在不影响施工情况下将噪声设备尽量不集中安排，并将其移至距离居民住宅等敏感点较远处。

④采用围挡措施：在施工的结松阶段和装修阶段，对建筑物的外部也应采用围挡，以减轻设备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⑤施工场地的施工车辆出入地点应尽量远离敏感点，车辆出入现场时应低速、禁鸣。

⑥最大限度地降低人为噪音：不要采取噪声较大的钢模板作业方式；在操作中尽量避免敲打砼导管；搬卸物品应轻放，施工工具不要乱扔、远扔；木工房使用前应完全封闭运输车辆进入现场应减速、并减少鸣笛等。

⑦合理设计施工总平面图：结合项目外环境关系，建议将相对固定的产噪区如木工、钢筋加工房等高噪声源分别布置在地块西侧。

⑧建设管理部门应加强对施工场地的噪声管理，施工企业也应对施工噪声进行自律，文明施工，避免因施工噪声产生纠纷。

⑨建设与施工单位还应与施工场地周围单位、居民建立良好的关系，及时让他们了解施工进度及采取的降噪措施，并取得大家的共同理解。

综上，项目施工期昼间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范围较小，夜间较大。因此在随后的施工中，建设单位必须严格执行本环评提出的对施工期噪声的治理措施要求，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固体废弃物：

施工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主要成分有粪便、食物残渣等。本项目施工高峰期共有施工人员约 5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以 $0.5\text{kg}/\text{人}\cdot\text{d}$ 计，则产生量为 $0.025\text{t}/\text{d}$ ，施工期 3 个月（按 90 天计算），则施工期的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25t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项目场地较平整，挖填方基本平衡，无弃土方产生。

二、运营期工艺简述

本项目主要以化纤丝为原料，将原料经络丝、加捻、热定型、倒筒、整经后，送喷水织机织造，最后经人工检验合格后包装入库。化纤面料生产工艺流程图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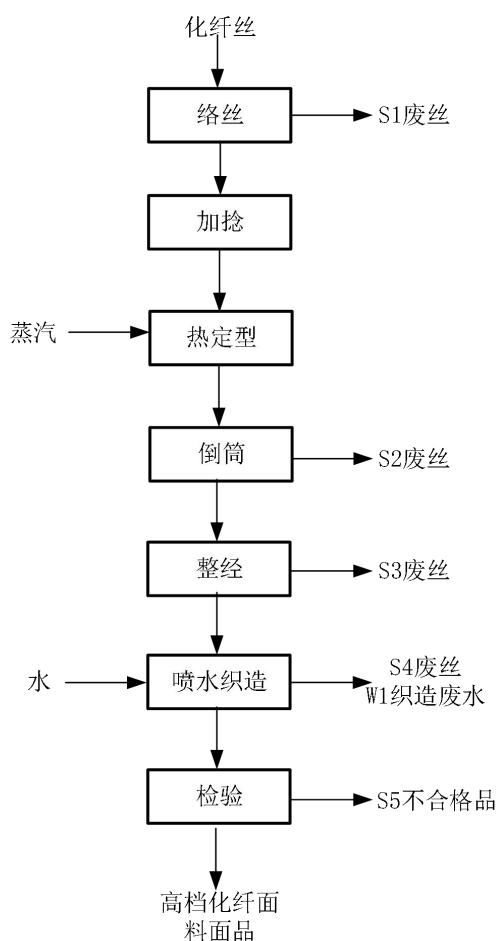


图 2-5 本次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项目工艺流程描述如下：

(1) 络丝

络丝是指将各类丝等重新卷绕成各种形式的筒子的过程，络丝一般卷取速度为 400~600 米/分钟。

(2) 加捻

对络丝机生产的半成品进行加捻，使之获得设计所需的捻度。加捻时产生废丝 S1。

(3) 热定型

丝条加捻后内部产生一种回复原来形状的扭力，这个扭力使丝条扭动、纠缠影响后道工序生产的顺利进行。本项目使用电蒸箱对加捻后的纱线进行定型。蒸箱采用电能进行加热水，形成水蒸气，对纺纱进行高温定型处理，定型后的产品不会回捻。高温高压定型时间通常需要 50 分钟，温度为 120-150℃。

（4）倒筒

倒筒主要目的是加大丝筒的卷装提高织机的运转效率，加捻丝定型后略有绉缩、张力不均，通过倒筒便可以使丝条张力均匀，提高生产效率和成品率。次工序会产生废丝 S2。

（5）整经

将一定根数的经纱从筒子上同时引出，形成张力均匀的、互相平行排列的经纱片，按规定长度和宽度平行卷绕到经轴或织轴上。整经时产生废丝 S3。

（6）喷水织造

通过喷水织机将经丝和纬丝织造成仿真丝服装面料，喷水织机是以水为动力，纬线运动进行织造，织造时喷水织机喷出的是高压水流，喷出后，一部分水迅速雾化为颗粒极小的水珠(水雾)，散发到空气中，另一部分则渗入布匹中，在自然晾干中以水蒸汽形式蒸发，其余部分成为废水。喷水织造过程产生边角料 S4、织造废水 W1。

（7）检验

织造好的坯布自然晾干后，经验布机检验后入库。检验过程中产生不合格品 S4。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位于江苏省东台市富安镇印刷包装机械产业园 1808 号，新增用地约 40 亩，新建厂房约 3.6 万平方米，租用江苏鸿禧科技有限公司土地约 50 亩，租用厂房约 1.7 万平方米。本项目给水依托江苏鸿禧科技有限公司现有给水管道，排水依托江苏鸿禧科技有限公司 1 个污水排口和 1 个雨水排口。生活废水经江苏鸿禧科技有限公司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富安镇工业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四中沟。危废仓库和一般固废暂存库均新建，配备完善的防渗措施，满足本项目贮存要求。 江苏鸿禧科技有限公司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及其他环境保护设施均满足环保要求。 江苏鸿禧科技有限公司车间处于闲置状态，车间内原有生产设备均停用，本项目依托的废水处理设施隔油池+化粪池、1 个污水排口和 1 个雨水排口正常运行，故无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大气环境 (1) 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断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项目所在区域达标情况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和结论。根据《2023 年东台市环境质量公报》，市区空气质量指数优良天数(AQI≤100) 306 天，优良率 83.3%，PM2.5 浓度均值为 30.7μg/m³，是盐城市唯一双达省市考核目标地区。对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 1 中二级标准，二氧化硫、二氧化氮、一氧化碳、PM2.5 和 PM10 年均值均达标，臭氧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为 163μg/m³。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判定标准，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在落实好东台市制定的达标整治方案的情况下，大气环境质量能够得到明显改善。与 2022 年相比，环境空气质量总体有所上升，市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的百分率为 83.8%，较 2022 年上升 0.5 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优秀天数上升 3.4%，良好天数下降 1.1%，轻度污染天数下降 5.5%，中度污染天数上升 16.7%，重度污染天数及严重污染天数与上年相同，皆为 0。 区域大气达标方案：东台市要求全面把握治气攻坚新阶段的目标任务，对臭氧污染防治尤其是挥发性有机污染物的治理再动员再部署。根据年度目标任务，强化氮氧化物减排，加快实施钢铁行业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推进水泥、焦化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和煤电机组深度脱硝改造；全面推进生物质锅炉（电厂）综合治理；加快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的淘汰进度。强化 VOCs 治理，全面排查低 VOCs 含量清洁原料替代情况、建立工作台账，努力实现“应替尽替”；推动低效治理设施升级改造并开展“回头看”，对企业活性炭使用情况要实行动态监管；加快实施原油成品油码头和油船油气回收设施升级改造工作。加大监督帮扶和激励引导力度，配齐配全大气执法装备，开展涉 VOCs 专项执法检查行动；积极出台政策，支持 VOCs 减排、企业提标改造等工作。在落实好上述相关要求的情况下，大气环境质量能够得到明显改善。 2、地表水环境
--------------------------------	--

全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持续良好。国、省考断面达到Ⅲ类水质比例均为100%；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全年均达到或好于Ⅲ类水质标准。

东台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泰东河南苑水厂取水口断面水质继续保持优良，基本项目均达《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1中Ⅲ类标准，补充项目和特定项目均低于标准表2、表3中标准限值。

全市7条主要河流均达到Ⅲ类水质标准，水质状况良好，与上年相比，水质状况无显著变化。泰东河东台(泰)断面水质达Ⅲ类标准。东台河富民桥断面水质达Ⅲ类标准。何垛河布厂东断面水质达Ⅲ类标准。梁垛河海堤桥断面水质达Ⅲ类标准。串场河廉贻大桥断面水质达Ⅲ类标准。三仓河南沈灶大桥断面水质达Ⅲ类标准。通榆河草堰大桥、北海桥2个断面水质达Ⅲ类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

城市区域环境噪声共设124个噪声测点，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50.2分贝，夜间平均等效声级为40.3分贝，总体水平等级为“二级”，对应评价为“较好”。

江苏斑马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江苏迈斯特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年月日对项目厂界及附近敏感目标进行噪声监测（报告编号：），监测结果见表3-4。

表 3-4 项目所在地环境噪声监测数据 [单位：dB(A)]

测点 编号	噪声监 测点位	昼间				夜间			
		12月 6日	12月 7日	标准 值	达标 情况	12月 6日	12月 7日	标准 值	达标 情况

根据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分析，项目50m范围内敏感目标监测点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要求，东、南西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北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生态环境

项目位于富安镇印刷包装机械产业园，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用地位于规划的工业园区内，不属于产业园区外建设项目新增用地，且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

	境保护目标，故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无需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5、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项目采用源头控制措施，根据项目生产特点，设置分区防渗等措施，生产原料不涉及有毒有害难降解物质和重金属，对厂区内土壤、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根据《东台市富安镇工业集中区开发建设规划（2023-2035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对园区的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项目所在区域周边的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均良好，因此本次不再开展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环境 本项目位于富安镇印刷包装机械产业园，项目厂区外 500 米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化区等保护目标，周边 500 米范围内有几处居民区保护目标，本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的具体的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详见下表。 表 3-2 项目周边 500m 范围主要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table><tr><th rowspan="2">名称</th><th colspan="2">坐标/m</th><th rowspan="2">保护对象</th><th rowspan="2">保护内容</th><th rowspan="2">环境功能区</th><th rowspan="2">相对厂址方位</th><th rowspan="2">相对厂界距离</th></tr><tr><th>X</th><th>Y</th></tr><tr><td>石桥村三组</td><td>176</td><td>238</td><td>居住区</td><td>人群</td><td rowspan="5">二类区</td><td>N</td><td>24m</td></tr><tr><td>穆家庄</td><td>-80</td><td>334</td><td>居住区</td><td>人群</td><td>NW</td><td>89m</td></tr><tr><td>圩里村一组</td><td>313</td><td>361</td><td>居住区</td><td>人群</td><td>N</td><td>74m</td></tr><tr><td>安澜村五组</td><td>-110</td><td>-253</td><td>居住区</td><td>人群</td><td>S</td><td>215m</td></tr><tr><td>安澜村四组</td><td>-347</td><td>255</td><td>居住区</td><td>人群</td><td>NW</td><td>238m</td></tr></table> 注：本次评价以厂区左下角为原点，坐标（0，0）。东西方向为 X 轴、南北方向为 Y 轴，敏感点坐标为相对坐标。 2、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m 内有声环境保护目标。 表 3-6 本项目声环境保护目标 <table><tr><th>环境保护目标名称</th><th>方位</th><th>距离（m）</th><th>规模</th><th>环境功能</th></tr><tr><td>石桥村三组</td><td>北</td><td>24</td><td>约 42 户 /170 人</td><td>《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2 类标准</td></tr></table>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X	Y	石桥村三组	176	238	居住区	人群	二类区	N	24m	穆家庄	-80	334	居住区	人群	NW	89m	圩里村一组	313	361	居住区	人群	N	74m	安澜村五组	-110	-253	居住区	人群	S	215m	安澜村四组	-347	255	居住区	人群	NW	238m	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方位	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	石桥村三组	北	24	约 42 户 /170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2 类标准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X	Y																																																							
石桥村三组	176	238	居住区	人群	二类区	N	24m																																																		
穆家庄	-80	334	居住区	人群		NW	89m																																																		
圩里村一组	313	361	居住区	人群		N	74m																																																		
安澜村五组	-110	-253	居住区	人群		S	215m																																																		
安澜村四组	-347	255	居住区	人群		NW	238m																																																		
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方位	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																																																					
石桥村三组	北	24	约 42 户 /170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2 类标准																																																					

	3、地表水环境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21-2030 年）》中相关规定，本项目纳污河流三仓河、周边河流通榆河、四五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本项目具体的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详见下表： <table><tr><th colspan="6">表 3-3 项目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th></tr><tr><th>类别</th><th>保护目标名称</th><th>方位</th><th>距离</th><th>规模</th><th>保护目标说明</th></tr><tr><td rowspan="3">水体</td><td>四五河</td><td>W</td><td>460 m</td><td>小型</td><td rowspan="3">《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td></tr><tr><td>三仓河</td><td>N</td><td>200m</td><td>中型</td></tr><tr><td>通榆河</td><td>W</td><td>4300m</td><td>中型</td></tr></table>	表 3-3 项目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类别	保护目标名称	方位	距离	规模	保护目标说明	水体	四五河	W	460 m	小型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三仓河	N	200m	中型	通榆河	W	4300m	中型
	表 3-3 项目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类别	保护目标名称	方位	距离	规模	保护目标说明																					
	水体	四五河	W	460 m	小型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三仓河	N	200m	中型																						
通榆河		W	4300m	中型																							
4、地下水环境 根据调查，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不存在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5、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江苏省富安镇印刷包装机械产业园 1808 号，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施工场地扬尘执行《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32/4437-2022）表1标准，具体见表3-5。 本项目运营期无组织废气 H₂S 和 NH₃ 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标准。 <table><tr><th colspan="2">表 3-5 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浓度限值</th></tr><tr><th>监测项目</th><th>浓度限值/（μg/m³）</th></tr><tr><td>TSP^a</td><td>500</td></tr><tr><td>PM₁₀^b</td><td>80</td></tr></table> a 任一监控点(TSP 自动监测)自整时起依次顺延 15 min 的总悬浮颗粒物浓度平均值不应超过的限值。根据 HJ 633 判定设区市 AQI 在 200~300 之间且首要污染物为 PM₁₀ 或 PM_{2.5}时，TSP 实测值扣除 200μg/m³ 后再进行评价。 b 任一监控点(PM₁₀ 自动监测)自整时起依次顺延 1h 的 PM₁₀ 浓度平均值与同时段所属设区市 PM₁₀ 小时平均浓度的差值不应超过的限值。	表 3-5 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浓度限值		监测项目	浓度限值/（μg/m ³ ）	TSP ^a	500	PM ₁₀ ^b	80																		
	表 3-5 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浓度限值																										
	监测项目	浓度限值/（μg/m ³ ）																									
	TSP ^a	500																									
	PM ₁₀ ^b	80																									

表 3-5 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浓度限值

排放源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标准
		监控点	限值	
污水处理站	H ₂ S	厂界	1.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NH ₃	厂界	0.06	

2、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富安镇工业污水处理厂，尾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40-2022）中的 B 标准后最终排入四中沟，具体见表 3-10。本项目回用水水质执行《喷水织机行业中水回用水质要求》（T/JX001-2018）中表 1“喷水织机中水回用水质基本控制要求”中的“高回用率水质标准”，对喷水织机回用水质要求，具体见表 3-10。

表 3-10 污水处理厂接管及排放标准（单位：mg/L，pH 无量纲）

污染物	接管标准	排放标准
pH	6~9	6~9
COD	400	40
SS	400	10
氨氮	30	3（5）*
总氮	50	10
总磷	5	0.3
标准来源	富安镇工业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40-2022）中的 B 标准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标准，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表 3-10 污水处理厂接管及排放标准（单位：mg/L，pH 无量纲）

序号	接管标准	排放标准
1	pH	6.5~8
2	COD	80
3	SS	/
4	氨氮	/
5	总氮	/
6	总磷	/
7	石油类	10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施工期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具体见表 3-11。

根据《关于印发东台市中心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的通知》（东政办发〔2022〕8 号），本项目位于 3 类声环境功能区，营运期东、南、西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项目北侧离居民区较近，因此，北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具体见表 3-12。

表 3-11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标准	昼间（dB(A)）	夜间（dB(A)）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70	55

表 3-1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Leq[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		昼间	夜间
北厂界	2 类	60	50
东、南、西厂界	3 类	65	55

4、固废贮存标准

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危险固废的暂时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有关规定。

总量 控制 指标	项目运营后，总量控制因子及建议指标如下所示：					
	表 3-13 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表					
	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接管量 (t/a)	环境外排量 (t/a)
	废水	废水量				
		COD				
		SS				
		氨氮				
		TN				
		TP				
	无组织废气	H ₂ S				
		NH ₃				
	固废	一般固废				
		危险固废				
		生活垃圾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为氨气和硫化氢，废水仅有生活废水外排，无需通过交易获得新增排污总量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一、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1) 施工期废气环境影响分析

①各类燃油动力机械在进行场地挖填、清理平整、运输等施工活动时排放的废气，主要有害成分有 CO、NO_x、HC 等。由于施工的燃油机械为间断作业，且使用数量不多，通过加强对设备的维护保养，减少排放量，对空气质量产生的影响较小。

②在整个建设施工阶段土石方开挖、整地、钻孔、散装水泥和建筑材料运输及混凝土搅拌等作业过程中会产生扬尘，对周围环境有一定影响。其影响分为主要在扬尘下风向 200m 范围内，其中，0~50m 为重污染带，50~100m 为较重污染带，100~200m 为轻污染带，200m 以外影响甚微。根据类似工程实地监测资料，在正常情况下，对施工区域周围 50~100m 范围以外环境空气中的 TSP 仍可达二级标准（TSP 浓度 1.5~30mg/m³）。但在大风（>5 级）情况下，施工粉尘对施工区域周围 100~300m 范围以外的 TSP 才能达二级标准。如果在施工期间对车辆行驶的路面洒水抑尘，每天洒水 4~5 次，预计扬尘可减少 70%左右。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2) 防治措施

根据城市房地产开发工程施工特点，施工场地的二次扬尘是主要的大气污染源。为尽可能减少施工期有害气体和粉尘在工程区及周围环境中的扩散，本环评要求施工时施工方应严格按照国家环保总局、建设部《关于有效控制城市扬尘污染的通知》和建设部的有关施工规范，采取有效的抑尘措施，尽量将施工扬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主要措施如下：

①加强管理，工程建设单位应制定施工扬尘污染防治方案，根据施工工序编制施工期内扬尘污染防治任务书，实施扬尘防治全过程管理，责任到每个施工工序；

②实行封闭施工

建筑工地必须实行围挡封闭施工，围墙高度不低于 1.8m。建筑工地脚手架外侧必须用密闭式安全网全封闭，封闭高度要高出作业面 1.5m 以上并定期保洁。同

时施工过程中使用水泥、石灰、沙石、涂料、铺装材料等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时，应采取密闭存储；设置围挡或堆砌围墙；采用防尘布苫盖等一系列措施减少扬尘；

③采用湿式作业

对施工主要产尘工作面进行洒水降尘，安排专人对施工场地进出路口 100m 范围内的道路进行洒水降尘。视天气情况而定，一般每天洒水 2~3 次；若遇大风或干燥天气可适当增加洒水次数。遇到四级或四级以上大风天气，应停止土方作业，同时作业处覆以防尘网；

④实行硬地坪施工

建筑工地的场内道路，采用桩基础的工地要进行硬化处理，实行硬地坪施工。工地出入口必须设置车辆冲洗、排水设施，安排专人对施工场进出路口 100 范围内的道路进行清扫。

⑤加强施工现场运输车辆管理

加强密闭运渣车辆管理，防止施工工地进出车辆的带泥和冒装撒漏，严禁运输车辆沿路撒漏和污染道路，确保密闭运输效果。驶入建筑工地的运输车辆必须车身整洁，装卸车厢完好，装卸货物堆码整齐，不得污染道路；驶出建筑工地的运输车辆必须冲洗干净，严禁带泥土上路，严禁超载，必须有遮盖和防护措施，防止建筑材料、垃圾和尘土飞洒落和流溢。

⑥规定制度、定期监控，制定控制扬尘污染方案，对施工工地和道路的扬尘污染进行监控，定期公布监控结果。

二、水环境保护措施

（1）施工废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间产生的混凝土养护废水，拟设简易沉淀池，经沉淀处理后全部回用，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动力、运输设备的冲洗设固定场地，冲洗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SS 和石油类，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场地防尘及冲洗用水，不外排，对环境影响小。施工人员按 20 人计，施工期产生的污水水质参照同类型项目指标，施工人员每天生活用水以 100L/人计，其污水排放系数取 0.8，则项目施工期日排放

污水量 1.6m³/d。施工人员生活污水采取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接管市政污水管网，对地表水环境影响小。

(2) 防治措施

①施工场地四周设排水沟，设置固定的车辆冲洗场所，施工燃油机械维护和冲洗的含油污水经隔油、沉淀，用于场地防尘及冲洗用水，不外排。同时加强施工机械管理，防止油的跑、冒、漏、滴。

②工程完工后尽快完善厂区绿化和固化地面，尽量减少雨水对裸露地表的冲刷，减小水土流失对地表水的影响。

③实行一水多用、循环利用、节约用水的原则、对施工废水应分类收集，按其不同的性质，做相应的处理后循环利用或排放。

三、噪声环境保护措施

(1) 声环境影响分析

在施工过程中，由于各种施工机械设备的运转和各类车辆的运行，将不可避免地产生噪声污染。施工中使用的挖掘机、推土机、混凝土搅拌机、运输车辆等都是噪声的产生源。施工期高噪声设备的噪声值见表 4-1。

表 4-1 各种施工机械设备的噪声源强单位：dB(A)

序号	主要噪声源	测点距施工机械设备的噪声源强(m)	等效连续 A 声级 dB(A)
1	挖掘机	10	82
2	推土机	10	76
3	搅拌机	10	84
4	夯土机	10	83
5	起重机	10	82
6	卡车	10	85
7	电锯	10	84

本项目施工噪声源可近似作为点声源处理，属于低频噪声，根据点声源噪声衰减模式，可估算其施工期间离噪声源不同距离处的噪声值，预测模式如下：

$$L_2 = L_1 - 20 \lg \left(\frac{r_2}{r_1} \right) - \Delta L$$

式中：L₂—声点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压级；

L₁—声电源在参考点产生的声压级；

r₂—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r_1 —参考点距声源的距离；

ΔL —各种因素引起的衰减量(包括声屏障、空气吸收引起的衰减量)

在不考虑各种衰减影响情况下，利用模式可模拟计算得到各种施工机械在不同距离处的噪声影响值，具体结果详见表 4-2。

表 4-2 各种施工机械在不同距离处的噪声预测值单位：dB(A)

噪声源 \ 距离 (m)	10	25	50	100	180	300	400	550
搅拌机、电锯、卡车、夯土机	85	77	71	65	60	55	53	50
起重机、挖掘机	84	76	70	64	59	54	52	49
推土机	76	68	62	56	51	46	44	41

对照《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白天施工时，施工设备超标范围在 50m 以内；夜间施工影响范围为 300m，夜间禁止任何施工作业。

（2）防治措施

鉴于施工场地的开放性质及施工机械自身特点，不易进行噪声防治，只能从声源上控制和靠距离、绿化等自然衰减，尽量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期噪声控制主要措施有：

①从声源上控制，在满足施工需要的前提下，尽可能选取噪声低、振动小、能耗小的先进设备。同时加强对施工机械的维护保养，避免由于设备性能差而使机械噪声增大的现象发生。

②减少噪声干扰范围，充分利用地形、地物等自然条件，选择环境要求低的位置安放强噪声设施；移动噪声源如空压机、混凝土搅拌机等应尽可能屏蔽，在可能的条件下应尽量远离噪声敏感区，以减少噪声对周围地区的影响。同时施工场地应采用屏障围护，减弱噪声对外辐射，同时应在不同的施工阶段，按照《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对施工场界进行噪声控制。

③施工车辆，特别是重型运载车辆的运行线路和时间，应尽量避免噪声敏感区域和敏感时段。进出施工场地的车辆应严格执行施工计划，按城市交通管制规定和规定路线进出场地，并设专人负责指挥厂区内部运输交通运输和接入，在项目施工出入口前后应设置标示牌，施工场地车辆出入地点应尽量远离敏感点，经过敏感地

段必须限速、禁鸣。

④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环境宣传和教育，使他们认真落实各项降噪措施，做到文明施工。在保证施工质量前提下，加快施工进度，尽量缩短工期。

四、固体废物环境保护措施

在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应要求施工单位规范运输，不能随意倾倒建筑垃圾，制造新的“垃圾堆场”，不然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装修阶段，将产生装修垃圾，必须及时外运，在固定垃圾堆场处置。

另外施工期间施工人员还将产生一定量的生活垃圾应收集到指定的垃圾箱内，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施工期固废废物的环境保护措施如下：

①施工上，要尽量取得土石工程的平衡，减少弃土，做好各项排水、截水、防止水土流失的设计。剩余土石方、弃渣等集中运至政府指定的渣场进行处理；

②在施工中，应合理安排施工计划、施工程序，协调好各个施工步骤，雨季中尽量减少开挖面，并争取土料随挖、随运，减少堆土裸土的暴露时间，以避免受降雨的直接冲刷，在暴雨期，还应采取应急措施，尽量用覆盖物覆盖新开挖的陡坡，防止冲刷和塌崩。

③在施工场地，争取做到土料随填随压，不留松土。同时，要开边沟，边坡要用石块铺砌，填土场的上游要设置导流沟，防止上游的径流通过，填土作业尽量集中和避开雨季。

④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⑤是对建设中不需要用水泥覆盖的地面进行绿化，要强调边施工边绿化的原则，实现绿化与总体工程同时规划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达标验收使用。

一、营运期废气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有组织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

(1) 污水处理站废气 G1

本项目织造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水处理过程和污泥暂存会产生少量恶臭气体，恶臭的物质主要是硫化氢、氨气等。本次环评采用 H_2S 和 NH_3 作为项目特征恶臭污染物来评价污水处理厂恶臭的环境影响，恶臭污染源强采用类比法确定。根据《室外排水设计规范》（GB50014-2021），同时， NH_3 、 H_2S 的产生量参考《城市污水处理厂恶臭影响及对策分析》（王喜红，黑龙江环境通报，2011年9月）中恶臭气体产生量数据，根据设计的构筑物面积进行估算。具体数值见下表。

表 5.2.6-1 污水处理构筑物单位面积恶臭污染物排放源强

序号	名称	总面积 (m^2)	核算系数		污染物产生量	
			H_2S ($\text{mg/h} \cdot \text{m}^2$)	NH_3 ($\text{mg/h} \cdot \text{m}^2$)	H_2S (kg/h)	NH_3 (kg/h)
1	调节池	240	3.9276	1872	9.43E-04	4.49E-01
2	格栅	2.88	1	17.64	2.88E-06	5.08E-05
3	气浮池	46.92	3.9276	1872	1.84E-04	8.78E-02
4	污泥脱水 机房		0.108	370.8		
合计						

本项目废气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4-7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源参数一览表(矩形面源)

污染源 名称	面源起点坐标 (m)		海拔 高度 (m)	矩形面源参数			污染物 名称	排放速 率	单位
	x	y		长度 (m)	宽 度 (m)	有效 高度 (m)			
污水处 理站	3	117	4	60	26	9	颗粒物	0.0048	kg/h
							非甲烷 总烃	0.0049	kg/h

2、异味影响分析

a.恶臭强度等级

臭气浓度与臭气强度是表征异味污染对人的嗅觉刺激程度的两种常用指标。臭气浓度是指用无臭的清洁空气稀释异味样品直至样品无味时所需的稀释倍数，我国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对混合异味物质的臭气浓度排放限值进行了限定；臭气强度是指异味气体在未经稀释的情况下对人体嗅觉器官的刺激程度，通常以数字的形式表示，可以简单、直观地反映异味污染的程度。因国家、地区的不同，臭气强度的分级方法也有所不同，美国纳得提出从“无气味”到臭气强度极强分为五级，具体分法见表 4-7

表 5.2.6-1 恶臭物质臭气强度与浓度的关系

臭气强度	0 级	1 级	2 级	3 级	4 级	5 级
嗅觉感受	无臭	勉强可以感到轻微臭味（检知阈值浓度）	容易感到轻微臭味（认知阈值浓度）	明显感到臭味（可嗅出臭气种类）	强烈臭味	无法忍受的强烈臭味
名称	浓度 mg/m ³					
NH ₃	<0.1	0.1	0.6	2	10	40
H ₂ S	<0.0005	0.0005	0.006	0.06	0.7	8

恶臭气体中几种主要恶臭物质的理化性质详见表 5.2.6-2。

表 5.2.6-2 恶臭物质理化特征

恶臭物质	分子式	嗅阈值（ppm）	臭气特征
氨	NH ₃	0.6	刺激味
硫化氢	H ₂ S	0.006	臭蛋味

b.恶臭污染的特点

恶臭是感觉性公害，判断恶臭对人们的影响，主要是以给人们带来不舒服感觉的影响为中心进行的，是一种心理上的反应，故主观因素很强。然而，人们的嗅觉鉴别能力要比其他感觉能力强，因此受影响者的主观感觉是评价恶臭污染程度的主要依据。

恶臭通常是由多种成分气体形成的，各种成分气体的阈值或最小检知浓度不相同，在浓度较低时，一般不易察觉，但是如果恶臭一旦达到阈值以后，大多会立即发生强烈的恶臭反应。

人们对恶臭的厌恶感与恶臭气体成分的性质、强度及浓度有关，并且包含着周边环境、气象条件和个人条件（身体条件和精神状况等）等因素在内。恶臭成分大部分被去除后，在人的嗅觉中并不会感到相应程度的降低或减轻。因此，对于防治恶臭污染而言，受影响者并不是要求减轻或降低恶臭气味，而是要求必须没有恶臭

气味。受到恶臭污染影响的人一般立即离开，到清洁空气环境内，积极换气就可以解除受到的污染影响。

c.恶臭影响分析

恶臭物质在空气中浓度小于嗅觉阈值时，感觉不到臭味；空气中浓度等于嗅觉阈值时，勉强可感到臭味。本项目异味废气废气来源主要为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量较小，同时合理规划厂区平面布局，对周边环境的大气环境影响轻微，故本项目大气污染物的环境影响可接受。

3、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纺织印染工业》（HJ879-2017）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纺织印染工业》（HJ861-2017）等，制定的废气污染源监测方案见表 4-2。

图 4-8 项目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流程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执行排放标准
大气环境	厂界	氨气	1 次/一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表 1
		硫化氢		

4、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大气有害物质无组织排放卫生防护距离推导技术导则》（GB/T 39499-2020）中的推荐模式计算本项目无组织排放源的卫生防护距离。

①公式如下：

$$\frac{Q_c}{C_n} = \frac{1}{A} (BL^C + 0.25\gamma^2)^{0.5} L^D$$

式中：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A 取值 470，B 取值 0.021，C 取值 1.85，D 取值 0.84；

C_n—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浓度限值，mg/m³；

Q_c—工业企业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kg/h；

γ—无组织排放源的等效半径，γ = (S/π) 0.5m；

L—安全卫生防护距离，m。

②参数选择

无组织排放多种有害气体时，按 Q_c/C_n 的最大值计算其所需的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在 100m 内时，级差为 50；超过 100m，但小于 1000m 时，级差为 100m。当按两种或两种以上有害气体的 Q_c/C_n 计算卫生防护距离在同一级别时，该类工业企业的卫生防护距离提高一级。

A、B、C、D 值的选取见表 4-10。

表 4-10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计算 系数	年平 均风 速 m/s	卫生防护距离 L, m								
		L≤1000			1000<L≤2000			L>2000		
		工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								
		I	II	III	I	II	III	I	II	III
A	<2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80	80	80
	2~4	700	470	350	700	470	350	380	250	190
	>4	530	350	260	530	350	260	290	190	140
B	<2	0.01			0.015			0.015		
	>2	0.021			0.036			0.036		
C	<2	1.85			1.79			1.79		
	>2	1.85			1.77			1.77		
D	<2	0.78			0.78			0.57		
	>2	0.84			0.84			0.76		

③计算结果

根据《大气有害物质无组织排放卫生防护距离推导技术导则》（GB/T39499-2020）中行业主要特征污染物的选取原则“优先选择等标排放量最大的污染物为企业无组织排放的主要特征大气有害物质。当前两种污染物的等标排放量相差在 10% 以内时，需要同时选择这两种特征大气有害物质分别计算卫生防护距离初值。”本项目车间三、车间二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量相差不超过 10%，因此，各生产单元均选取等标排放量最大的单一污染物计算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见表 4-11。

表 4-11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汇总表

污染源	污染物	面积 (m^2)	高度 (m)	排放速率 (kg/h)	计算结果 (m)	卫生防护距离 (m)
污水处理站	H ₂ S	1530.78	9	0.0049	0.145	50

	NH ₃	3588.51	7	0.0060	2.354	50
--	-----------------	---------	---	--------	-------	----

根据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卫生防护距离确定为：污水处理站边界外 50m 范围。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全厂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敏感目标，且在该防护距离内不再新建学校、医院、居住区等环境敏感项目。

二、营运期废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废水及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1）织造废水

本项目生产用水主要来源于织造工序，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项目使用的喷水织机用水量为 5.5t/d 台，项目二期共建设喷水织机 600 台，则织机用水量 990000t/a，产品带走水约占 3%，水量蒸发约占 3%，则损耗量约为织造用水量的 6%，损耗水量为 59400t/a，织造废水产生量约为 930600t/a。

污泥产生量为 593.35t/a，其中含水率为 60%，即污泥带走水量为 356.01t/a；得到总循环补充用水量为 59756.01t/a。

织造废水中主要含废纱头纤维、润滑油，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SS、NH₃-N、TP、TN、石油类，本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氮产生量依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1751 化纤织造加工行业-喷水织造-化纤布类-化纤纱线类-喷水织机工艺-所有规模-废水-化学需氧量 15174.07 克/吨-产品、氨氮 52.67 克/吨-产品、总氮 150.38 克/吨-产品、总磷 9.34 克/吨-产品”，SS、石油类类比参考“如皋市神能织造有限公司”验收监测中织造废水进水检测数据 SS 取 150mg/L，石油类取 50mg/L。根据上述分析得，生产废水产生浓度分别为 COD240mg/L、SS150mg/L、NH₃-N0.85mg/L、TP 0.15mg/L、TN2.42mg/L、石油类 50mg/L。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管道运送到厂区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经过处理后的废水回用于织造生产工序，不外排。

②职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定员 100 人，厂区不提供用餐，工作制度为年工作日 300 天，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用水标准，本评价取人员生活用水定额

为 50L/人·d，则职工用水量为 1500t/a。生活污水产生系数按 0.8 计算，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200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到富安镇工业污水处理厂，尾水达标排放四中沟。

表 建设项目产生废水污染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 生产线	污染物名称	废水产生量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最终排入 外环境量 t/a	
		核算方法	产生浓度 mg/L	产生废水量 t/a	工艺	效率（%）	废水量 m³/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COD	类比法	400	1200	化粪池	/	1200	320	0.3840	0.0480
	SS		300			/		210	0.2520	0.0120
	氨氮		20			/		20	0.0240	0.0060
	TN		40			/		40	0.0480	0.01440
	TP		2			/		2	0.0024	0.00036
织造废水	COD	类比法	240	930600	污水处理站		2.64			
	SS		150							
	氨氮		0.85							
	TN		2.42							
	TP		0.15							
	石油类		50							

2、废水污染治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外排的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接管富安镇工业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达标排放四中沟，不会改变纳污水体现有的水质功能类别。

本项目织造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管排放，污水处理站采用的处理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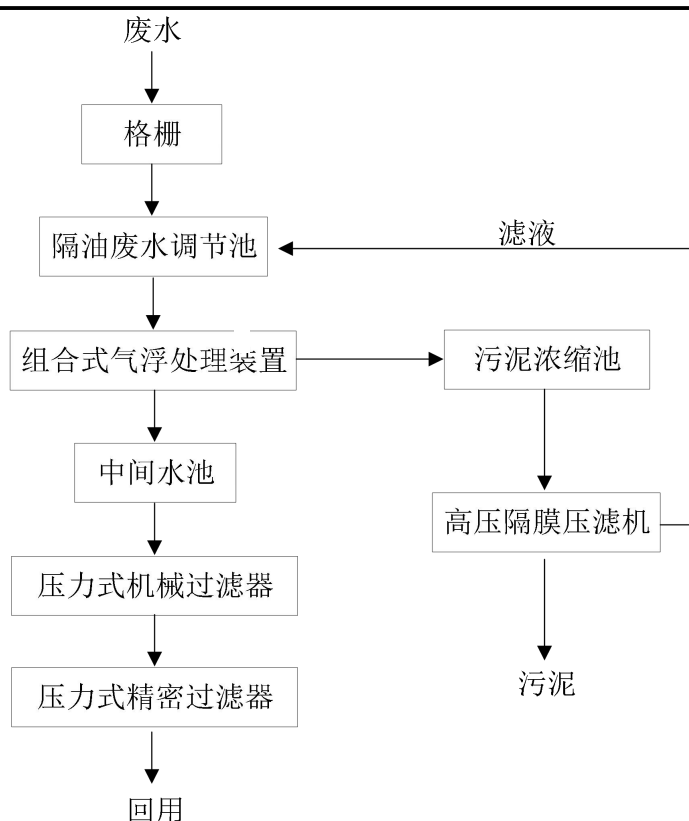


图 4-8 项目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流程图

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简述：

废水经车间排污沟渠收集汇总后流经格栅井，在多道格栅、格网去除大颗粒杂物和丝纤维后进入隔油池去除废水中的浮油，除油后的废水进入污水调节池，在调节池中进行充分匀质后，用污水提升泵提升至组合式污水处理装置，泵前投加混凝剂。

组合式污水处理装置分为反应、浮选、沉淀、快滤四个工艺单元，投加混凝剂的废水在反应区形成絮体，同时在反应区投加少量助凝剂，使絮体增大形成矾花，经浮选区溶气水的浮选、沉淀区泥斗的沉淀收集后，中间部分清水收集后自流如快滤池进行快滤，去除细小颗粒杂物，滤后清水自流入中间水池备用，浮渣及沉泥利用压差自流入污泥浓缩池，再入污泥泵压入板框压滤机脱水干化，污泥可袋装外运，节省了用地面积，降低了劳动强度，防止二次污染，滤后水回流污水调节池。

中间水池的备用水用提升泵提升后压入压力式机械过滤器，经过石英砂、无烟煤等综合滤料的过滤拦截后带压进入压力式精密过滤器，再经内置纤维滤芯进一步过滤，去除细微杂物后带压入清水池，再用清水泵加压，送入车间用水管网，清水

加压泵用变频器、传感器控制，实行恒压供水，最大限度降低能耗，设备反冲洗水回流污水调节池。

因布匹生产过程中要消耗部分水，设备反冲洗要消耗部分水，也为使循环回用工艺稳定可行，不使水质越来越差，一方面公司定期排放部分经处理后的织造废水，另一方面可在清水池或中间水池补充新鲜干净水，水源可为自来水或净化后的其他水。

污水站主要设备单元组成如下：

表 4-6 污水站主要设备组成单元情况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1	格栅	地下式砖混结构，平面尺寸为 2.4m×1.2m×125m，内深度 1.0m
2	隔油池	地下式砖混结构，隔油池有效容积 150m ³ ，平面尺寸 8m×7m，总深 4.4m，内深度 3.73m，分二道隔油
3	污泥浓缩池	地下式钢砼结构，将平面尺寸 16m×15m，内深度 3.75m，有效水深 2.8m，有效容积 180m ³
4	废水调节池	地下式砖混结构，废水调节池平面尺寸 20m×12m，总内深 3.8m，有效深度 2.8m，有效容积 630m ³ ，水力停留时间约为 4.2h
5	中间水池	地下式砖混结构，16m×8.5m，总内深 3.75m，有效水深 3.5m，有效容积 450m ³ ，水力停留时间约为 3.0h
6	清水池	地下式砖混结构，16m×8.5m，总内深 3.75m，有效水深 3.5m，有效容积 450m ³ ，水力停留时间约为 3.0h
7	压力式机械过滤器	钢制 Φ2000mm，H=3900mm，钢板厚 8mm
8	高压隔膜压滤机	40m ³ ，3KW，自动拉板
9	压力式精密过滤器	Q=30m ³ /h，Φ1600mm，H=3400mm
10	气浮池	13.8mL×3.4mB×3mH，外围钢板厚 8mm，内部隔板 4~8mm

项目废水处理分级处理效果见下表。

表 4-7 废水处理设施分级处理效果

处理单元		COD	SS	氨氮	总氮	TP	石油类
格栅	去除率	0%	40%	0%	0%	0%	0%
隔油、调节池	去除率	0%	0%	0%	0%	0%	40%
气浮池	去除率	25%	40%	10%	50%	50%	60%
过滤器	去除率	15%	60%	90%	0%	0%	0%
综合去除率		36.25%	85.6%	91%	50%	50%	76%

织造废水采用格栅、隔油调节池、气浮机、压力式机械过滤器、压力式精密过滤器进行处理后，最终处理后出水的 COD、SS、氨氮、TN、TP、石油类满足《喷

水织机行业中水回用水质要求》（T/JX001-2018）中表 1“喷水织机中水回用水质基本控制要求”中的“高回用率水质标准”，SS 也通过加药絮凝沉淀得以去除。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 3300t/d，本项目产生的废水量为 3102t/d，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TN、TP、石油类，水质简单。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纺织印染工业》（HJ861-2017），织造废水处理措施可行技术有一级处理设施：捞毛机、格栅、中和调节、气浮、混凝、沉淀及其他；二级处理设施：水解酸化、厌氧生物法、好氧生物法；深度处理设施：活性炭吸附、曝气生物滤池、高级氧化、臭氧、芬顿氧化、滤池/滤布、离子交换、树脂过滤、膜分离、人工湿地及其他。本项目污水处理站采用一级处理（絮凝沉淀），属于可行技术，因此污水处理站完全具有能力处理本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

3、接管可行性

水量：富安镇工业污水处理厂现状建设处理规模为 3000m³/d。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废水排放量为 4m³/d（1200m³/a），只占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能力的 0.13%，因此富安镇工业污水处理厂完全有能力接纳本项目的废水。

水质：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的水质要求满足设计进水水质指标，可达东台市富安镇工业污水处理厂的接管要求，对污水处理厂的处理工艺不会造成影响。因此，从废水水质来看，富安镇工业污水处理厂可以接纳本项目废水。

综上所述，项目废水量可接管，废水水质能够达到东台市富安镇工业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不影响其出水水质；项目所在区域污水管网已敷设到位，项目废水接管至东台市富安镇工业污水处理厂处理是可行的。

①污水处理厂简介

富安镇工业污水处理厂位于富安镇石桥村三组，主要服务于东台市富安镇工业园区企业。富安镇工业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水容量为 3000m³ /d，采用“细格栅+调节池+沉砂池+气浮池+水解酸化池+组合式 A/O 生化池（生物接触氧化法）+高效沉淀池+砂滤罐+臭氧接触池”工艺处理污水，尾水排入北侧四中沟。

②污水处理厂处理工艺

富安镇工业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流程简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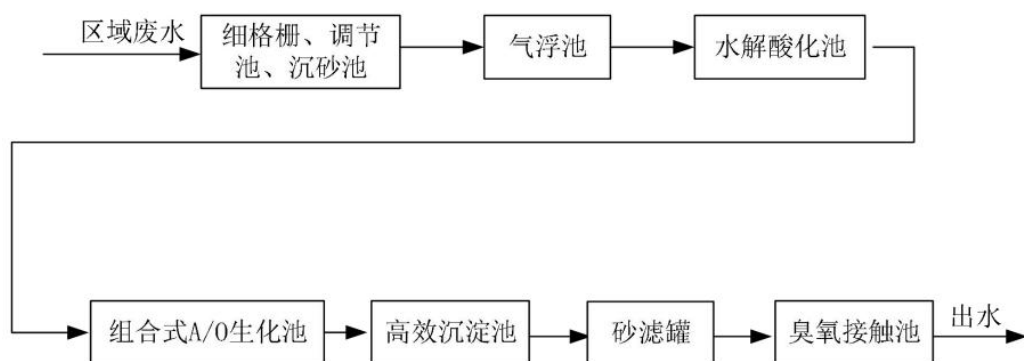


图 4-3 富安镇工业污水处理厂处理工艺流程图

污水厂设计工艺流程采用“细格栅+调节池+沉砂池+气浮池+水解酸化池+组合式 A/O 生化池（生物接触氧化法）+高效沉淀池+砂滤罐+臭氧接触池”。出水水质按《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40-2022）中的 B 标准，废水达标后排入四中沟。

4、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

本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见表 4-13，厂区污水排放口基本信息见表 4-16。

表 4-28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接管口编号	接管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接管口类型
					污染物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物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TN、TP	进入富安镇工业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	TW001	化粪池	/	DW001	☒ 是 ☐ 否	☒ 企业总排 ☐ 雨水排放 ☐ 清净下水排放 ☐ 温排水排放 ☐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表 4-29 废水间接接管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接管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	受纳污水厂处理信息		
						名称	污染	国家或地方污

	经度	纬度	量 (万 t/a)			时段		物种 类	染物排放标准 浓度限值 mg/L
1	120.4 77154	32.768 865	0.12	进入富 安镇工 业污水 处理厂	间断排 放、排 放期间 流量不 稳定	—	富安镇 工业污 水处理 厂	COD	≤40
								BOD ₅	≤10
								SS	≤10
								氨氮	≤3 (5)
								总氮	≤10 (12)
								总磷	≤0.3

表 4-18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接管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日排放量/ (kg/d)	年排放量/ (t/a)
1	WS001	生活 污水	COD	320	0.00128	0.3840
			SS	210	0.00084	0.2520
			氨氮	20	0.00008	0.0240
			TN	40	0.00016	0.0480
			TP	2	0.000008	0.0024
接管口合计		COD				0.3840
		SS				0.2520
		氨氮				0.0240
		TN				0.0480
		TP				0.0024

5、废水监测计划

表 4-31 废水监测计划一览表

序号	排放口 编号	排放口名 称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手工监测采样 方法及个数 a	手工监测频 次
1	DW001	污水接管 口	COD、SS、TN、 NH ₃ -N、TP、石油类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季度
2	YS001	雨水排放 口	COD、SS、TN、NH ₃ - N、TP、石油类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年

6、地表水污染物排放环境影响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织造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废水能达到富安镇工业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生活污水由富安镇工业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尾水达标排放至四中沟。

三、营运期噪声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 噪声产生情况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的运行，主要为倍捻机、倒筒机、整经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声源强度值为 80~90dB（A），高噪声设备及其噪声源强见下表 4-32。

表 4-32 噪声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室内声源）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功率级 /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 /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dB(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 /dB(A)	建筑物外距离
综合车间	络丝机	90	室内、减振垫，厂房隔声	37	100	1.5	10	78	7200h	≥20	58	1
	倍捻机	85		36	60	1.5	9	72		≥20	52	1
	倒筒机	90		45	70	1.5	9	80		≥20	60	1
	整经机	85		58	51	1.5	22	66		≥20	46	1
	电加热定型机	90		58	78	1.5	16	75		≥20	55	1
	自动穿经机	85		80	50	1.5	2	78		≥20	58	1
	喷水织机	85		36	62	1.5	9	72		≥20	52	1
	空压机	90		55	160	1.5	21	65		≥20	45	1
	压力式机械过滤器	90		190	87	1.5	4	63		≥20	43	1
	高压隔膜压滤机	80		188	92	1.5	3	71		≥20	51	1
	压力式精密过滤器	90		182	90	1.5	2	72		≥20	52	1
	气浮池			185	93	1.5	2			≥20	55	1

注：以厂区西南角为坐标原点

(2) 厂界及环境保护目标达标情况预测

噪声令人内心烦躁或由于音量过高而危害人体健康，这类噪声严重影响到了人们的日常生活，本项目涉及的高噪声设备较多，如不采取措施进行噪声防治，不仅对企业内部工作人员的身心健康产生影响，也会对项目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根据本项目的设备情况及生产特点，企业应采取以下措施加强噪声防治：

① 降低声源噪音

降低声源噪音可以从以下几方面着手：一是从声源上控制，选择低噪声和符合国家噪声标准的设备，将噪音控制在源头。同时机械设备在无需工作状态下应关机，减少噪声源。二是改变声源的运动方式，如运用阻尼或隔振等措施降低固体发声体的震动，从而降低声源噪音。三是进行合理布局，建设项目在厂区总图设计上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尽可能将噪声设备集中布置、集中管理、远离办公区域和厂界，综合车间内的高噪声设备尽量布设在厂房西侧，远离周边居民敏感点。四是工程管理措施，建设项目建成投产后建设方需加强生产过程中原辅材料及工件搬运过程的管理，要求工人搬运时轻拿轻放（尤其是厂内运输操作），防止突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② 控制传音途径

对于在传播途径上降低噪声，控制噪声的传播可以采用改变声源已有传播途径的方式，具体如下：一是隔音。隔音就是将声音隔离，阻止声音向外传播，在厂房的建筑中使用多层密实材料用多空材料分割做成的夹层架构，可以起到很好的隔音效果。设备进行隔音处理，例如加工机床等高噪声生产设备设置在厂房内，底座均采用钢砵减振基座，通过设备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能较好地降低噪声向外环境的辐射量，降噪效果可达到 20dB（A）以上；风机设置隔声罩，安装消音器，底座采用钢砵减振基座，管道、阀门采取缓动及减振的挠性接口，并将风机设置在车间的远离厂界一侧，可有效降低风机噪声对厂界影响，降噪效果可达到 25dB（A）以上；二是吸声。常用的吸声材料主要是多孔吸声材料，如玻璃棉、穿孔吸声板等，材料的吸声性能由其自身的粗造型、柔性、多孔性等多方面因素决定。此外，还可以在工厂或企业周围多植树，因为树木也能起到很好的吸声效果。三是建立隔音屏障，对于本项目距离居民区较近的一侧，可以通过在厂界处建立隔音材料来阻止噪声的传播。四是隔振，对于由固体震动产生的噪声要采取隔振措施，以减弱噪声的传播。

③ 受音者或受音器官的防护

对于长期工作在噪音环境中的工人，可以让他们佩戴耳塞、耳罩等保护耳朵的工具。

本次预测主要通过各噪声源强经减震隔声处理后通过距离衰减至各厂界后的噪声值。预测模式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的噪声预测计

算模式进行预测：

①室内点声源的预测

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以下公式计算：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p2}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TL —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dB。

②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倍频带的声压级，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dB；

Q ——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R ——房间常数： $R=Sa/(1-a)$ ，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a 为平均吸声系数；

r ——室内某个声源与靠近围护结构处的距离， m 。

③计算所有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1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1ij}} \right)$$

④计算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 (TL_i + 6)$$

⑤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声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式中： L_w ——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dB；

S 为透声面积， m^2 。

⑥计算预测点的声级

$$L_p(r) = L_w + D_C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w ——由点声源产生的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D_C ——指向性校正，它描述点声源的等效连续声压级与产生声功率级 L_w 的全向点声源在规定方向的声级的偏差程度，dB；

A_{div} ——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dB；

A_{atm}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dB；

A_{gr} ——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A_{bar} ——障碍物屏蔽引起的衰减，dB；

A_{misc} ——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⑦预测点处 A 声级预测

$$L_A(r) = 10 \lg \left[\sum_{i=1}^8 10^{0.1 L_{pi}(r) - \Delta L_i} \right]$$

式中： $L_A(r)$ ——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dB（A）；

$L_{pi}(r)$ ——预测点（r）处，第 i 倍频带声压级，dB；

ΔL_i ——i 倍频带 A 计权网络修正值，dB。

⑧各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的合成

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 L_{Ai}} + \sum_{j=1}^M t_j 10^{0.1 L_{Aj}} \right) \right]$$

式中：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⑨多源叠加等效声级贡献值

由建设项目自身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噪声贡献值计算如下：

$$L_{eqg} = 101g\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L_{Ai}}\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Ai} ——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T——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_i ——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⑩预测点的噪声预测值

预测点的贡献值和背景值按能量叠加方法计算得到的声级。噪声预测值计算如下：

$$L_{eq} = 101g\left(10^{0.1L_{eqg}} + 10^{0.1L_{eqb}}\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根据上述计算公式，预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4-34 本项目噪声对厂界的影响预测值（单位：dB（A））

预测方位	空间相对位置/m			时段	预测值 (dB(A))	标准限值 (dB(A))	达标情况
	X	Y	Z				
东侧	190	252	1.2	昼间	55.4	65	达标
南侧	190	0	1.2	昼间	52.5	65	达标
西侧	0	252	1.2	昼间	56.3	65	达标
北侧	190	252	1.2	昼间	53.5	65	达标
北侧居民点							

注：以厂区西南角为坐标原点

项目 50m 范围内敏感目标监测点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东、南、西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北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监测计划

表 4-35 厂界噪声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监测部门	执行标准
各侧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每季度一次，昼间测量	委托	东、南、西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北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北侧居民点	等效连续 A 声级	每季度一次，昼间测量	委托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四、营运期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废丝、不合格品、污泥、废包装材料、废润滑油、废油桶。

（1）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0 人，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 d 计，年工作时间为 300 天，则产生量为 15t/a，由环卫部门清运。

（2）废丝

本项目加捻、倒筒、整经加工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废丝，产生量约为原料用量的 0.5%，公司原料用量约 16000t，据此核算本项目产生废丝等一般工业固废约 80 吨，该部分由企业收集后外售利用。

（3）不合格品

本项目在检验过程会产生不合格品。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不合格品年产生量约为 5t/a，该部分由企业收集后外售利用。

（4）污泥

本项目新增日处理量为 1 套 3300t/d 的污水处理站，厂区污水经废水处理系统深度处理，处理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处理污泥，根据《集中式污染治理措施排污系数手册》（2010 修订版）中“第一册污水处理厂污泥产生系数”的工业废水集中给处理设施核算与校核公式：

$$S=k_4Q+k_3C$$

式中：S—污水处理厂含水率 80%的污泥产生量，吨/年；

K_3 —工业废水集中处理设施的化学污泥产生系数，吨/吨-絮凝剂使用量，系数取值见表 3，本项目取 3.53；

K_4 —工业废水集中处理设施的物理与生化污泥综合产生系数，吨/万吨-废水处理量，系数取值见表 4，本项目取 4.1；

Q —污水处理厂的实际污（废）水处理量，万吨/年，本项目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的污水量为 930600 吨/年，约 93.06 万吨/年；

C —污水处理厂的无机絮凝剂使用总量，吨/年。有机絮凝剂由于用量较少，对污泥产生量的影响不大，本手册将其忽略不计。本项目 PAC 的投加量为 60t/a。

根据上述公式， $S=k_4Q+k_3C=4.1\times93.06+3.53\times60=593.35t/a$ ，含水率为 60%。经收集后于一般固废库暂存库。

本项目处理生产废水产生的污泥可能为危险废物，应《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T298-2019)、《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5085.7-2019)，对污泥进行危险特性鉴别。鉴定若为一般固废则委外处置，若为危险固废则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鉴定结果未出来之前按照危险固废进行管理，暂存于危废仓库。

项目综合废水污泥的鉴定方案建议如下：

①采样对象：项目废水经压滤机压滤后的生化污泥；

②采样份数：污泥为间歇产生，以污泥板框压滤机一个月内的固体废物产生量（约 6 吨/月）为依据，确定需要采集的最小份样数为 8 个（如废水的来源、类别、排放量、污染物含量稳定，可适当减少采样份样数，份样数不少于 5 个）。样品采集分次在污泥脱水的一个生产周期内等时间间隔完成，具体为每月等间隔 7 天，上午下午各采 2 次，4 个正常工作日完成；每次采样在设备稳定运行的一个生产班次内等时间间隔完成；

③采样份量：固体废物样品采集的份样量依据污泥原始颗粒最大粒径 $d\leq0.50cm$ ，应不小于 500g/样；为满足分析操作的需要，确定为约 1000g/样。

④采样方式：将压滤机各板框顺序编号，用 HJ/T20 中的随机数表法抽取 N 个板框作为采样单元采取样品。采样时，在压滤脱水后取下板框，刮下废物。每个板框采取样品作为一个份样。

⑤样品鉴别：a.反应性、易燃性、腐蚀性检测；b.浸出毒性中无机物质项目的检测；c.浸出毒性中有机物质项目的检测；d.毒性物质含量鉴别项目中无机物质项目的检测；e.毒性物质含量鉴别项目中有机物质项目的检测；f.急性毒性鉴别项目的检测。

（6）废包装材料

产生于原料使用过程，产生量约为 1.5t/a，属于一般工业固废，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7）废润滑油

厂区内设备进行维护和润滑过程产生废润滑油。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本项目全厂废润滑油产生量约为 0.3t/a，作为危险废物进行处理，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中 HW08 类，类别代码为 900-217-08，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8）废油桶

本项目润滑油使用过程产生废油桶。由原料的使用量及其包装规格可知，本项目年产生润滑油废油桶 40 个（1.2kg/个），则产生的废油桶约为 0.048t/a，作为危险废物进行处理，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中 HW08 类，类别代码为 900-249-08，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本项目副产物属性判断见表 4-37，本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4-38。

表 4-37 本项目固废属性判定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吨/年）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纸张、塑料等	15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
2	废丝	络丝、倒筒、整经	固态	化纤丝	80	√	/	
3	不合格品	检验	固态	化纤丝	5	√	/	
4	废包装材料	原料包装	固态	包装材料	1.5	√	/	
5	污泥	污水处理	固态	污泥	593.35	√	/	
6	废润滑油	设备维护	液态	矿物油等	0.3	√	/	

7	废油桶	辅料包装	固态	包装桶、矿物油等	0.048	√	/	
---	-----	------	----	----------	-------	---	---	--

表 4-38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污染源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	固废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吨/年)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员工生活	固态	纸张、塑料等	《固废鉴别标准通则》 (GB34330-2017) 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2021)	/	900-999-99	15
2	废丝	一般固废	络丝、倒筒、整经	固态	化纤丝		/	175-001-01	80
3	不合格品	一般固废	类检验	固态	化纤丝		/	175-001-01	5
4	废包装材料	危险固废	原料包装	固态	包装材料		/	175-001-07	1.5
5	污泥	危险固废	污水处理	固态	污泥		待鉴定	待鉴定	593.35
6	废润滑油	危险固废	设备维护	液态	矿物油等		T, I	900-217-08	0.3
7	废油桶	危险固废	辅料包装	固态	包装桶、矿物油等		T, I	900-249-08	0.048

表 4-39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0.3	设备维护	液态	矿物油等	矿物油等	一个月	T,I	使用密闭胶桶、吨袋贮存于危废仓库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0.048	辅料包装	固态	包装桶、矿物油等	矿物油等	一个月	T,I	

2、固废处置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废丝、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由企业收集外售处理；废润滑油、废油桶交由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清运处理。在试运行期间应暂时对产生的污泥作为危废进行管理，根据鉴定结果进行相应处置，如通过鉴别污泥鉴定结果判定

为一般固废，本项目污泥可作为一般固废进行管理；如为危废，应与有资质单位签定处置协议，进行无害化处置。鉴定结果出具前暂按危险废物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进行管理。各类固废都得到妥善处理，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项目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固体废物暂存场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产生量为 86.5t/a，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5t/a，本项目在污水处理厂南侧设置建筑面积为 30m²的一般固废暂存场所，生活垃圾基本可以做到日产日清，基本不占用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其余的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平均转运周期为一个月，则暂存期内一般工业固废量最多为 7.2t，一般固废暂存场所一次暂存量最大为 10t，因此本项目 30m²一般工业固废堆场可以满足固废贮存的要求。

本项目建设一座建筑面积为 20m²的危废仓库，本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地震、泥石流等地质灾害频发带，也不存在洪水淹没的情况，离周边水体有一定的距离，危废仓库建设在综合车间南侧，因此危废仓库的选址合理。建设项目危废产生量为 0.348t/a，转运周期为三个月，则暂存期内危废量最多为 0.087t，本项目进入危废仓库存放的危废主要为废润滑油、废油桶，废油桶采用吨袋存放，废润滑油采用 200kg 胶桶密闭盛装，则需 2 只 200kg 桶，1 个吨袋，每只桶按照占地面积 0.4m²计，每个吨袋按照占地面积 1.0m²计，共需暂存面积约为 1.4m²。因此企业设置 20m²危废仓库，可以满足危废贮存的要求。

在污泥脱水机房内设置一间 30m²的污泥房，便于污泥压缩后贮存。本项目污水处理系统污泥产量为 310.25t/a，每 7 天转运一次，一年按照 43 次计，污泥最大存放量为 5.97t。污泥采用吨袋包装进行存放，单个占地面积 1m²，单层堆放，则需面积约 6m²，因此本项目设置的 50m²污泥房可以满足污泥贮存的要求。

4、危险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1) 危废贮存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润滑油、废油桶，危废产生后通过收集由专用的密闭胶桶、吨袋贮存于厂区的危废仓库，并交由资质单位进行处理，运输和处置过程中严格按照危废管理要求进行，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危废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且本项目仅在运营期产生此类废物并按照要求及时有效处理，服务期满后对无影响。

同时，本项目产生的危废用密闭胶桶，贮存过程中不会产生有毒有害物质的挥发和扩散，也不会发生泄漏情况，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危废在采取以上的污染防治措施条件下不会对周边的大气环境、地表水环境、土壤、地下水及周边环境保护目标产生影响。

（2）运输过程影响分析

本项目危废采用密闭胶桶、吨袋或者包装桶贮存和运输，在运输过程中使用专业危废手推车进行运输，运输过程采取跑冒滴漏防治措施，发生散落概率极低。当发生散落时，可能情况有：①胶桶整个掉落，但胶桶未破损，工人发现后，及时返回将胶桶放回车上，由于胶桶未破损，没有废物泄漏出来，对周边环境基本无影响；②胶桶整个掉落，但胶桶由于重力作用，掉落在地上，导致胶桶破损或盖子打开，废活性炭、污泥等散落一地，由于废活性炭掉落在地上，基本不产生粉尘和泄漏，工人发现后，及时采用清扫等措施，将废活性炭收集后包装，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如废清洗剂、隔油废油等液体散落后，液体泄漏出来后形成液池，运输路线基本为硬化路面，经过水泥硬化处理，且硬化厚度达 100mm 以上。运输工人发现后，利用厂区配备的围截材料进行围堵，防止液体进一步扩散，同时利用厂区的收集桶将泄漏的液体尽可能的收集，通过以上措施后残留在地面的危废量较小。因此本项目的危废在运输过程中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3）危废处置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危废委托资质单位进行处理，项目产生的危废类别主要为废清洗剂（HW06）、废润滑油（HW08）、废油桶（HW08），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东台市弘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东台市弘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能处理本项目产生的危废，且目前均有一定的余量接纳本项目的危险废物，保证项目产生的危废全部得到安全处置，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交由资质单位处理后对环境影响较小。

东台市弘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位于东台市头灶镇工业园区 3-18 号，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种类和能力：收集、贮存转运危险废物：HW03 废药物、药品（900-002-03）；HW04 农药废物（900-003-04）；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900-199-08、900-

200-08、900-203-08、900-204-08、900-209-08、900-210-08、900-214-08、900-216-08、900-217-08、900-218-08、900-219-08、900-220-08、900-249-08）；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900-005-09、900-006-09、900-007-09）；HW12 染料、涂料废物（900-250-12、900-251-12、900-252-12、900-253-12、900-254-12、900-255-12、900-256-12、900-299-12）；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900-014-13、900-015-13、900-016-13、900-451-13）；HW16 感光材料废物（231-001-16、231-002-16、398-001-16、806-001-16、900-019-16）；HW17 表面处理废物（336-050-17、336-051-17、336-052-17、336-053-17、336-054-17、336-055-17、336-056-17、336-057-17、336-058-17、336-059-17、336-060-17、336-062-17、336-063-17、336-064-17、336-066-17、336-067-17、336-068-17、336-069-17、336-101-17）；HW21 含铬废物（193-001-21、193-002-21、336-100-21、398-002-21）；HW22 含铜废物（398-004-22、398-005-22、398-051-22）；HW23 含锌废物（336-103-23、900-021-23）；HW34 废酸（336-105-34、398-005-34、398-006-34、398-007-34、900-300-34、900-301-34、900-302-34、900-303-34、900-304-34、900-305-34、900-306-34、900-307-34、900-308-34、900-349-34）；HW35 废碱（900-350-35、900-351-35、900-352-35、900-353-35、900-354-35、900-355-35、900-356-35、900-399-35）；HW49 其他废物（900-039-49、900-041-49、900-045-49、900-046-49、900-047-49）；HW50 废催化剂（772-007-50、900-049-50），核准经营规模 1000 吨/年；次生危废种类和数量：1、废活性炭 HW49:900-039-49 0.2 吨/年 2、碱液 HW35:900-399-35 0.8 吨/年。3、废劳保用品、废抹布 HW49:900-041-49 0.068 吨/年。危废处置种类和能力满足本项目危废处置需求。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处理措施和处置方案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该项目所产生的固废经上述措施可得到有效处置，不会引起环境卫生和“二次污染”的问题，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固废处置措施方案可行。

建设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的暂存场所需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建设，具体要求如下：

(1) 贮存、处置场的建设类型，必须与将要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类别相一致。

(2) 贮存、处置场应采取防止粉尘污染的措施。

(3) 为防止雨水径流进入贮存、处置场内，避免渗滤液量增加和滑坡，贮存、处置场周边应设置导流渠。

(4) 应设置渗滤液集排水设施。

(5) 为防止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渗滤液的流失，应构筑堤土墙等设施。

(6) 为保障设施、设备正常运营，必要时应采取措施防止地基下沉，尤其是防止不均匀或局部下沉。

建设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的环境管理需按照《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完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23〕327号中要求，具体要求如下：

(一) 建立健全管理台账。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单位要严格按照环评文件、排污许可等明确固体废物属性，做好不同属性固体废物分类管理。按照《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的要求，建立健全全过程管理台账，如实记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企业要建立电子台账，并直接与江苏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对接。

(二) 完善贮存设施建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单位应建设满足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措施要求的贮存设施，在显著位置设立符合《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要求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三) 落实转运转移制度。本项目委托运输、利用、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并对受托方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在合同中约定污染防治要求，并跟踪最终利用处置去向，严禁委托给无利用处置能力的单位和个人，收集单位应落实并跟踪最终利用处置去向。

(四) 规范利用处置过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利用处置单位要严格根据环评文件等要求接受相应属性、种类、数量的固体废物，建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入场污染物分析管理制度，明确接受标准，检测原始记录保存期限不少于5年。建立健全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台账，如实记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入厂、贮存、利用处置等生产经营情况，严禁只收不用、超量贮存。落实环评、环保验收等文件中有关污染防治措施、环境监测等各项要求。再生利用产物应符合《固体废物再生利用污染防治技术导则》（HJ1091-2020）有关规定。

危废暂存场所污染防治措施要求：

危险废物的管理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有关危险废物的管理条款执行。危险废物贮存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有关规定执行。

①危险废物贮存容器要求

应当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危险废物；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无损；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容（不相互反应）；液体危险废物可注入开孔直径不超过 70mm 并有放气孔的桶中。

②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设计要求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满足《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 号文）的要求。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及修改单和危险废物识别标识设置规范设置标志，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设置气体导出口及气体净化装置，确保废气达标排放；在出入口、设施内部、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通道等关键位置按照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视频监控布设要求设置视频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

企业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分类贮存，设置防雨、防火、防雷、防扬散、防渗漏装置及泄漏液体收集装置。对易爆、易燃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进行预处理，稳定后贮存，否则按易爆、易燃危险品贮存。贮存废弃剧毒化学品的，应按照公安机关要求落实治安防范措施。

③公司应设置专门环保管理部门，作为厂内环境管理、监测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负责危险固废的收集、贮存及处置，按月统计危险废物种类、产生量、暂存时间、交由处置时间等，并按月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

表 4-40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贮存场所	危废名称	危废类别	代码	位置	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仓库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污水处理站南侧	20m ²	密闭胶桶、吨袋贮存	10t/次	三个月/次
2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五、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地下水、土壤污染类型及途径

针对企业生产过程中废气、废水及固体废物产生、输送和处理过程，采取合理有效的工程措施可防止污染物对土壤、地下水的污染。

2、地下、土壤分区防控措施

为了更好的保护地下水和土壤资源，将拟建项目对地下水和土壤的影响降至最低限度，建议采取分区防控措施，厂区均采用混凝土硬化。主要包括厂内污染区地面的防渗措施和泄漏、渗漏污染物收集措施，即在污染区地面进行防渗处理，防止洒落地面的污染物渗入地下，并把滞留在地面的污染物收集起来集中处理，从而避免对环境的污染。结合项目各生产设备、贮存等因素，根据项目场地天然包气带防污性能、污染控制难易程度和污染物特性对全厂进行分区防控，分区防渗区划见表 4-24。

表 4-40 全厂分区防渗方案及防渗措施表

分区位置	污染控制难易程度	污染物类型	防渗分区	防渗技术要求
生产车间喷水织机工段、污水处理站、危废仓库、化粪池、事故应急池、消防水池	难	有毒有害污染物	重点防渗区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m，K<1.0×10 ⁻⁷ cm/s
生产车间（除重点与简单防渗外的其他生产区域）、一般固废仓库	难	其他类型	一般防渗区	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K<1.0×10 ⁻⁷

				⁷ cm/s
办公楼、配电房 等辅房	易	其他类型	简单防渗区	一般地面硬化

根据分析，在采取各项防渗措施的前提下，本项目对土壤和地下水影响较小。本项目不属于《工业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 技术指南（试行）》（HJ 1209—2021）中“设区的市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按照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规定，根据有毒有害物质排放等情况，确定纳入本行政区域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的单位”，无须进行跟踪监测。

3、应急处置

①当发生异常情况，需要马上采取紧急措施，阻止污染扩大。

②当发生异常情况时，按照装置制定的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启动应急预案。在第一时间尽快上报主管领导，启动周围社会预案，密切关注地下水水质变化情况。

③组织专业队伍负责查找环境事故发生地点，分析事故原因，尽量将紧急时间局部化，如可能应予以消除，尽量缩小环境事故对人和财产的影响。减低事故后果的手段，包括切断生产装置或设施。

④对事故现场进行调查，监测，处理。对事故后果进行评估，采取紧急措施制止事故的扩散，扩大，并制定防止类似事件发生的措施。

⑤如果本公司力量不足，需要请求社会应急力量协助。

七、环境风险分析和防护措施

1、风险源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为一级、二级、三级，具体见表 4-42。

表 4-42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 是相对于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Q）计算方法见如下公式：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_1 、 q_2 、...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 、 Q_2 、...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 \geq 1$ 时，将Q值划分为：（1） $1 \leq Q < 10$ ；（2） $10 \leq Q < 100$ ；（3） $Q \geq 100$ 。

通过对本项目所涉及的危险物质梳理，得出项目Q值见下表：

表 4-43 环境风险物质情况统计表

名称	厂内最大存在总量（单位：t）	临界量 Q_i	q/Q
润滑油	0.1	2500	0.00004
废润滑油	0.025	50	0.0005
废油桶	0.012	50	0.00024
污泥	13.8	50	0.276
合计			0.27678

备注：润滑油的临界量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中表 B.1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表中油类物质的值；其余的临界量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中表 B.2 其他危险物质临界量推荐值中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类别 2，类别 3）的值。

因此， $Q=0.27678 < 1$ ，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

本项目主要环境风险识别见下表 4-27

表 4-43 企业全厂涉及的主要危险物质环境风险识别

风险单元	设计风险物质	可能影响环境的途径
车间	液体原料区	润滑油
	原料存放区	化纤丝
	喷水织机	废水
危废仓库	废润滑油、废油桶、污泥	泄漏、火灾、爆炸
污水处理设施	废水	泄漏

2、环境影响途径

（1）大气

润滑油、危废等遇明火等引起火灾、爆炸事故，燃烧会产生 SO_2 、 CO 、氮氧化物造成大气污染；废气处理系统出现故障或废气收集管道发生泄漏都可能导致废气的非正常排放，未处理废气直接排入空气中，对局部空气环境质量造成不良影响。

（2）地表水、地下水、土壤

润滑油、废润滑油等发生渗漏，若处理不及时或处理措施采取不当，污染物会进入地表水、地下水、土壤，对地表水、地下水水质、土壤造成不同程度污染。

5、风险防范措施

(1) 贮运工程风险防范措施

①原料桶不得露天堆放，储存于阴凉通风仓间内，远离火种、热源，防止阳光直射，应与易燃或可燃物分开存放。搬运时轻装轻卸，防止原料桶破损或倾倒。

②划定禁火区，在明显地点设有警示标志，输配电线、灯具、火灾事故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均应符合安全要求；严禁未安装灭火装置的车辆出入生产装置区。

③在液体原料贮存仓库设环形沟，并进行地面防渗；发生大量泄漏：流入环形沟收容；用泡沫覆盖，抑制蒸发；小量泄漏时应用活性炭或其它惰性材料吸收。

④合理规划运输路线及时间，加强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的管理，严格遵守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避免运输过程事故的发生。

⑤在装卸化学危险物品前，要预先做好准备工作，了解物品性质，检查装卸搬运的工具是否牢固，不牢固的应予以更换或修理。操作人员应根据不同物资的危险特性，分别穿戴相应的防护用具。操作前应由专人检查用具是否妥善，穿戴是否合适。操作后应进行清洗或消毒，放在专用的箱柜中保管。化学危险物品撒落在地面、车板上时，应及时扫除。在装卸化学危险物品时，不得饮酒、吸烟。工作完毕后根据工作情况和危险品的性质，及时清洗手、脸、漱口或淋浴。必须保持现场空气流通，如果发现中毒现象，立即到新鲜空气处休息，脱去工作服和防护用具，清洗皮肤沾染部分，重者送医院诊治。

(2) 废水处理工程风险防范措施

①本项目污水处理站设置备用设备，一旦设备出现故障或出水水质不稳定立即更换处理设备。

②废水处理站内的处理工艺、加药系统均安装在线自动化检测仪器，发生故障时，可及时报警并停止向外排放废水。

③为了保证事故状态下迅速恢复水处理工程的正常运行，主要水工构筑物必须留有足够的缓冲余地，并配备相应的处理设备。

④污水处理工程各种机械电器、仪表，必须选择质量优良、故障率低、便于维修的产品。关键设备一备一用，易损配件应有备用，在出现故障时应尽快更换。

⑤定期巡查、调节、保养、维修，及时发现有可能引起的事故异常运行苗头。主要操作人员上岗前应严格进行理论和实际操作培训。

在事故状态下，如果厂区内无相关消防废水收集池，就会导致消防废水等通过雨水系统从雨水管网外排，污染周边地表水环境。

正常情况下，事故池进口阀常开，雨水阀门关闭，下雨时打开雨水阀门；发生事故后，将可能受污染的雨水截留在厂区内，以截断事故情况下雨水系统排入外环境的途径。同时通过事故池进口阀，使受污染的雨水进入事故池，确保所有污染物不进入外部水体，直到事故结束，事故池中的污水可满足后续污水处理要求时进入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接管排放。

事故应急池容量计算：参照《化工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工程设计标准》（GB/T50483-2019）和中石化集团以中国石化建标[2006]43号文印发的《水体污染防控紧急措施设计导则》要求。明确事故存储设施总有效容积的计算公式如下：

$$V_{\text{总}} = (V_1 + V_2 - V_3)_{\text{max}} + V_4 + V_5$$

注： $(V_1 + V_2 - V_3)_{\text{max}}$ 是指对收集系统范围内不同罐组或装置分别计算 $V_1 + V_2 - V_3$ ，取其中最大值。

V_1 ——收集系统范围内发生事故的一个罐组或一套装置的物料量，本项目均不存在，取值为0。

V_2 ——发生事故的储罐或装置的消防水量， m^3 ；

$$V_2 = \sum Q_{\text{消}} t_{\text{消}}$$

$Q_{\text{消}}$ ——发生事故的储罐或装置的同时使用的消防设施给水流量，取值 $72\text{m}^3/\text{h}$ ；

$t_{\text{消}}$ ——消防设施对应的设计消防历时，取值 1h ；

V_3 ——发生事故时可以转输到其他储存或处理设施的物料量， 0m^3 ；

V_4 ——发生事故时仍必须进入该收集系统的生产废水量， V_4 取值 11.2m^3 ；

V_5 ——发生事故时可能进入该收集系统的降雨量， m^3 ；

$$V_5 = 10qF$$

q ---降雨强度，mm；按平均日降雨量；

$$q=qa/n$$

qa---年平均降雨量，mm，根据东台市多年气象资料取 958.5；

n---年平均降雨日数，根据东台市多年气象资料取 127。

F---必须进入事故废水收集系统的雨水汇水面积，ha，取车间织造周边的汇水面积约 0.4ha。

$$V_2=\sum Q_{\text{消}} t_{\text{消}}=72*1=72\text{m}^3;$$

$$(V_1+V_2-V_3)_{\text{max}}=(0+72-0)=72\text{m}^3;$$

$$V_5=10qF=30.2\text{m}^3;$$

$$V_{\text{总}}=(V_1+V_2-V_3)_{\text{max}}+V_4+V_5=72+22.4+30.2=124.6\text{m}^3;$$

根据对事故池容积设置取值原则为以 50m³ 划分一个等级，取值为 50 的整倍数，因此本项目事故池的容积为 150m³。正常情况下，事故应急池进口阀关闭，雨水阀门常开；发生事故后，事故应急池进口阀打开，雨水阀门关闭，将可能受污染的雨水截留在厂区内，以截断事故情况下雨水系统排入外环境的途径。同时通过事故应急池进口阀，使受污染的雨水进入事故应急池，确保所有污染物不进入外部水体，直到事故结束，废水如果企业不能处理，应委托具有处理能力的企业委托处理后接管排放。

八、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97]122 号）规定，废气、废水排放口应进行规范化设计，具备采样、监测条件，排放口附近树立环保图形标志牌。排污口应符合“一明显、二合理、三便于”的要求，即环保标志明显，排污口设置合理，排污去向合理，便于采集样品，便于监测计量，便于公众监督管理。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定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实施细则(试行)》的规定，在各排污口设立相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具体要求见表 4-45。

表 4-45 新增各排污口环境保护图形标志一览表

排放口名称	编号	图形标志	形状	背景颜色	图形颜色
排气筒	FQ-01~07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噪声源	ZS-01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一般固废堆场	GF-01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危废仓库	GF-02	警告标志	三角形边框	黄色	黑色

注：①固体废物堆放场所，必须有防火、防腐蚀、防流失等措施，并应设置标志牌；②建设项目周围防火距离范

围内必须有明显的防火标志。

表 4-46 环境保护图形符号一览表

序号	提示图形符号	警告图形符号	名称	功能
1			废气排放口	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放
2			噪声排放源	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3			一般固体废物	表示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4	/		危险废物	表示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场

(1) 全厂排水管网应严格地执行清污分流和雨污分流的要求。在不同排水口设置相应环保图形标志牌，便于管理、维修以及更新，厂内废水经预处理后接管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本项目不新增污水接管口和雨水排放口，主要依托现有厂区的接管口和雨水排放口。

(2) 排气筒应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采样口和采样监测平台，有净化设施的应在其进出口分别设置采样口；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应设在排气筒附近地面醒目处；

(3) 按江苏省规定加强固废管理，应加强固废暂存设施的管理，设置专门的储存设施或堆放场所、运输通道。存放场应采取防散、防流、防渗等措施，并应在存放场地边界和进出口位置设置环保标志牌；

(4) 主要固定噪声源附近应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项目建成后，应对上述所有污染物排放口的名称、位置、数量以及排放污染物名称、数量等内容进行统计，并登记上报当地生态环境部门，以便进行验收和排放口的规范化管理。

九、环保“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根据环保“三同时”制度原则，本项目环保治理设施应与主体工程同时完成，建设单位应对本报告涉及的环保措施予以重视，逐项落实，在环保措施建成验收以前不得投入运营。本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详见下表：

表 4-48 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环保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无组织废气	污水处理站	NH ₃ 、H ₂ S	车间通风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1.0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总氮、TP	化粪池，10t/d	满足安丰镇电子信息产业园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管到污水处理厂处理	依托现有	
噪声	车间	机械设备	厂房隔声、减振	东、南、西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北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5	
固废	生产	危险废物	危废仓库 30m ²	固废 100%处置	10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暂存间 40m ²			
	生活过程	生活垃圾	垃圾桶若干			
雨污分流、清污分流			依托现有一个污水接管口、一个雨水排口		—	
绿化			绿化面积 2000m ² ，绿化率 6%		依托现有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公司环境管理机构、环境管理体系建立，运营期监测计划和实施		—	
规范设置			废气排污标志牌、说明	规范化设置、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4	
风险防范措施			事故应急池 150m ³		15	
			消防器材、应急物资			
分区防渗措施			重点防渗区：生产车间喷水织机工段、污水处理站、危废仓库、化粪池、事故应急池、消防水池		6	
			一般防渗区：生产车间（除重点与简单防渗外的其他生产区域）、一般固废仓库			
			简单防渗区：办公楼、配电房等辅房			

	卫生防护距离	综合车间、1#车间边界外 50m 范围	—	
	合计		300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地表水环境		DW001 厂区污水总排口/员工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TN、TP、	雨污分流，隔油池+化粪池（依托现有），10t/d；污水处理站，3300t/d	满足富安镇工业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声环境		设备运行噪声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减振垫及减振基础，加装消声措施，隔声及距离衰减等	厂界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对一般固废和危废进行分类分质收集暂存后，一般固废由企业收集后外售或厂家回收，危废交由有资质单位代为处理，废滤芯、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地下水及土壤污染防治措施		对危废仓库、污水处理站、喷涂脱脂区、事故应急池、油漆原料仓库、隔油池、化粪池进行重点防渗，厂区内的其他生产区域进行一般防渗，办公楼、综合楼、配电房等辅房简单防渗。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厂区进行分区防渗，设置事故池，厂区设置消防器材及应急措施等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环境管理 （一）环境管理机构设置 为了本工程在运营期能更好地执行和遵守国家、省及地方的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及标准，接受地方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环境监督，调整和制订环境规划和目标，进行一切与改善环境有关的管理活动，同时对工程施工及运营期产生的污染物进行监测、分析，了解工程对环境的影响状况，东台鼎恒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应设置专职的环境管理人员，配备一名管理人员分管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编入一名技术人员参与项目的环保设施“三同时”管理，同时需负责产生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由于环保工作政策性强，涉及多学科、综合性知识，建议该项目的专职环境管理人员选用具备环保专业知识并有一定工作经验的专业人员担任。 （二）环境管理制度 （1）贯彻执行“三同时”制度：设计单位必须将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工程建设单位必须保证防治污染及其它公害的设施与主体工程项目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2）执行排污申报登记：按照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规定，应及时向当地环境保护部门进行污染物排放申报。经环保部门批准后，方可按分配的指标排放。			

	（3）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应建立环保设施定期检查制度和污染治理措施岗位责任制，实行污染治理岗位运行记录制度，以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稳定高效运行。当污染治理设施发生故障时，应及时组织抢修，并根据实际情况采取相应措施，防止污染事故的发生。 （4）建立企业环保档案：企业应对废气、废水处理设施和噪声进行定期监测，建立污染源档案，发现污染物非正常排放，应分析原因并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以控制污染影响的范围和程度。 企业制定严格的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计划，并以扎实的工作保证企业各项环保措施以及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计划在项目运营期得以认真落实，才能有效地控制和减轻污染，保护环境；只有通过规范和约束企业的环境行为，也才能使企业真正实现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的协调发展，走可持续发展的道路。 2、环境监测计划 环境监测是环境管理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通过监测掌握生产装置污染物排放规律，评价净化设施性能，制定控制和治理污染的方案，为贯彻国家和地方有关环保政策、法律、规定、标准等情况提供依据。 环境监测机构的设置及职责 环境监测计划应有明确的执行实施机构，以便承担建设项目的日常监督监测工作。建议建设单位对专职环保人员进行必要的环境监测和管理工作的培训，以胜任日常的环境监测和管理工作的。因厂区不具备污染物样品实验室分析及条件，监测任务可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 职责：①建立严格可行的环境监测计划及质量保证制度； ②定期检查各车间设施运行情况，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③对全厂的废气、噪声污染源进行监测，并对监测数据进行综合分析，掌握污染源控制情况及环境质量状况，为决策部门提供污染防治的依据； ④建立严格可行的监测质量保证制度，建立健全污染源档案。
--	---

六、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产业政策，选址合理可行；项目采用的各项环保设施合理、可靠、有效，能保证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或综合处置利用；污染物排放总量可在东台市范围内平衡；各类污染物正常排放对评价区域环境质量影响较小，区域环境质量仍可控制在现有相应功能要求之内。

因此，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在切实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H ₂ S							
	NH ₃							
废水	COD							
	SS							
	氨氮							
	TN							
	TP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丝							
	不合格品							
危险废物	废包装材料							
	污泥							
	废润滑油							
	废油桶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件、附图

- 附件一 建设项目投资备案证
- 附件二 环评委托书
- 附件三 企业承诺书
- 附件四 企业公示无删减说明
- 附件五 项目用地红线
- 附件六 营业执照
- 附件七 法人身份证
- 附件八 环评技术合同
- 附件九 危险废物落实承诺书
- 附件十 污水接管承诺

-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建设项目周围环境概况图
- 附图 3 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图